

# 仪征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专项规划（2017-2020）

## 评审意见修改说明

编号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1	进一步规范文本编写，优化《规划》目标，核实产生量预测，并适当展望远中期分类和治理工作设想	规划对象内容已按照大纲格式修改；增加规划指标汇总表等内容；规划目标至 2020 年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修改为 60%；垃圾产生量预测已修改，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文本具体各章节。
2	细化各类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有害垃圾全过程监管、可回收物体系建设、绿化垃圾资源化利用等方案，优化农村垃圾处理方案。	建筑垃圾部分新建建筑垃圾综合处置中心，包括资源化处理中心；园林绿化及农贸市场等其他有机易腐垃圾新建有机垃圾处理站，处理站选址修改至八里转运站；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至 2020 年主要实施铜山办事处、月塘镇、刘集镇和新集镇。文本相应内容已修改，具体详见各章节规划内容。

## 目 录

<b>第一章 规划总则</b> .....	<b>1</b>
第一节 编制目的.....	1
第二节 规划依据及原则.....	1
第三节 规划期限及范围.....	4
第四节 规划目标.....	4
第五节 规划对象.....	6
<b>第二章 城市概况</b> .....	<b>8</b>
第一节 城市现状概况.....	8
第二节 相关规划概要.....	12
第三节 规划背景分析.....	20
<b>第三章 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b> .....	<b>24</b>
第一节 现状及规模预测.....	24
第二节 目标任务.....	34
第三节 实施措施.....	39
<b>第四章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b> .....	<b>41</b>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41
第二节 目标任务.....	41
第三节 实施措施.....	48
<b>第五章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b> .....	<b>49</b>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49
第二节 目标任务.....	51
第三节 实施措施.....	53
<b>第六章 建筑垃圾分类收运处理</b> .....	<b>54</b>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54
第二节 目标任务.....	57
第三节 实施措施.....	60
<b>第七章 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分类收运处理</b> .....	<b>62</b>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	62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64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65
<b>第八章 有害垃圾安全处置 .....</b>	<b>67</b>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	67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68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69
<b>第九章 可回收物回收利用 .....</b>	<b>70</b>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	70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72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76
<b>第十章 生活垃圾源头减量 .....</b>	<b>77</b>
第一节 现状分析 .....	77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78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81
<b>第十一章 公众参与 .....</b>	<b>82</b>
<b>第十二章 规划实施 .....</b>	<b>84</b>
第一节 组织管理 .....	84
第二节 重点任务 .....	86
第三节 资金投入 .....	89

## 第一章 规划总则

### 第一节 编制目的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文件精神，按照城乡统筹、源头减量、分类处置、系统治理的原则，推行城乡居民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加快环卫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完善政策法规、健全管理网络、明晰职责分工、加强协调配合、强化监管考核，逐步建设仪征市分类投放、分类运输、分类处置和资源回收利用的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理体系，提升生活垃圾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水平，改善城乡人居环境质量，根据《江苏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编制本规划。

### 第二节 规划依据及原则

#### 一、规划依据

##### 1、法律、法规、条例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5年修订）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年4月24日修订）
- (4)《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1年1月8日修订）
- (5)《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发改委令第25号，2015年6月1日施行）
- (6)《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第157号令，2015年5月4日修订）
- (7)《江苏省循环经济促进条例》（江苏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2016年1月1日施行）
- (8)《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江苏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公告第110号，2012年2月1日颁布）
- (9)《江苏省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江苏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公告第114号，2012年1月12日颁布）

## 2、标准、规范

- (1)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及其评价标准》（CJJ/T102-2004）
- (2)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19095-2008）
- (3) 《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2012）
- (4)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建设标准》（建标 142-2010）
- (5)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24-2009）
- (6) 《城镇市容环境劳动卫生定额》（建标 110-2008）
- (7) 《生活垃圾填埋场无害化评价标准》（CJJ/T 107-2005）
- (8)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 (9)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 (10) 《生活垃圾产生量计算及预测方法》（CJ/T106-2016）
- (11)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规范》（GB50337-2003）
- (12) 《生活垃圾转运站技术规范》（CJJ47-2016）
- (13)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技术规范》（GB50869-2013）
- (14)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技术规范》（CJJ90-2009）
- (15)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封场技术规程》（CJJ112-2017）
- (16) 《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 号）
- (17) 《生活垃圾堆肥处理技术规范》（CJJ52-2014）
- (18) 《江苏省城市环境卫生作业服务质量标准》（DGJ32/TC01-2004）
- (19) 《江苏省城市环境卫生劳动定额》（苏建城(2006)330 号）

## 3、相关规划和文件

- (1) 住房城乡建设部《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三五”规划纲要》建计〔2016〕141 号
- (2) 《全国城市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十三五规划》建城[2017]116 号
- (3) 《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国办发〔2017〕26 号
- (4) 省委省政府《“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苏发〔2016〕47 号
- (5) 《江苏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 (6) 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文件（2015 年 12 月）
- (7)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2016 年 2 月）

- (8) 《仪征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专项方案》（2017年3月）
- (9) 《扬州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 (10) 仪征市《关于规划建设垃圾分类收集设施的通知》（仪整治办〔2017〕6号）
- (11) 扬州市《关于在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扬城管〔2017〕56号）
- (12) 《江苏省环境卫生“十三五”规划》
- (13) 《江苏省城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办法》
- (14) 《仪征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0）》
- (15) 《仪征市环境卫生专业规划（2017~2030）》
- (16) 《仪征市餐厨废弃物处置专项规划（2017~2030）》
- (17) 《仪征市建筑垃圾处理专项规划（2017~2030）》

## 二、 指导思想

坚持“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理念，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通过分类投放、收运处理、综合循环利用，建立健全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市场运作、公众参与的工作机制，建设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和分类处理设施，推进城镇环卫系统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的有效衔接与融合，完善激励和约束政策，强化宣传教育，不断提高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水平，努力形成全社会普遍参与、市民群众主动分类的良好氛围。

## 三、 规划原则

1、坚持城乡统筹、可持续发展原则。将环卫设施建设和规范化管理不断向镇村延伸、扩展，逐步缩小城乡差距，实现一体化发展；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实现资源化，以减少资源消耗，保护环境，有利于城市可持续发展。

2、坚持以人为本，以环境为中心，集约用地、科学布局的原则。结合仪征市人口发展规模和人口分布，以居住用地及城市道路网布局为基础，合理设置公厕、转运站等城市环卫设施。

3、坚持规划的一致性原则。与仪征市城市总体规划和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相一致，并满足国家及江苏省环卫行业发展规划的要求。

4、坚持规划的前瞻性和可操作性原则。充分考虑仪征市未来发展对城市环境卫生设施的需求，着眼未来，注重弹性，留有余地；同时兼顾现状，结合现有水平，以近期为重点，以远期为控制目标，统一规划，分步实施。

5、坚持长效管理原则。加强数据管理，强化制度建设，完善政策措施，提升作业和管理人员的综合素养，建立城乡环卫长效管理机制。

### 第三节 规划期限及范围

#### 一、规划期限

近期：2017~2020 年

远期：2021~2030 年

规划基准年：2016 年

#### 二、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仪征市市域，总面积 859.19 平方公里（含长江水域面积 21.34 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北至宁启铁路，南至长江，西至仪征市界，东至龙河-仪征市界，总面积约 208.4 平方公里。其中旧城区范围为：北至沿山河路，南至仪扬河-沿江高等级公路，东至石桥河，西至金斗河-扬子公园-西园路，总面积约 8.9 平方公里。

本规划重点是仪征市中心城区。规划市域总人口为 63 万人（至 2020 年）。其中，中心城区总人口 35.5 万人，城市人口 33 万人。

### 第四节 规划目标

#### 一、总目标

2017 年，仪征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标准体系基本建立，分类收集试点示范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中心城区开展示范小区 5 个，选择在枣林湾生态工业园区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铜山办事处作为镇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镇。

积极实施园林绿化垃圾相对集中处理，鼓励农贸市场、机关事业单位、学校和大型企业试点建设有机易腐垃圾资源化处理设施。仪征市城市建成区分类设施覆盖率达到 15%以上。

到 2018 年，仪征市城市建成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达到 30%，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体系有效建立，分类处理设施基本建成；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完成，全市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8%。

到 2020 年，仪征市城市建成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达到 60%，有机易腐垃圾处理设施覆盖国家重点中心镇、特色田园行政村所在镇及特色景观旅游镇（村）的全域；城区餐厨废弃物处理全面覆盖、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全面建成；镇村垃圾收运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两网”协同建设，分类处理镇村生活垃圾。

## 二、分项目标

1、建立城乡垃圾分类投放收运体系。基本形成城市居民生活垃圾“三分类”分类模式，实现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其他垃圾三分类和建筑垃圾、园林绿化垃圾等以及餐厨废弃物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和分类运输；在农村基本实现农村生活垃圾“二次四分”的分类收运，有机易腐垃圾就地生态处理，农村垃圾产生量减少 50%。

2、完善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设施体系。规划近期对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部分库区进行封场，部分进行提升改造，以达到最新规范及标准要求；同时，加大建筑垃圾的资源化利用，充分利用现状建筑垃圾调配场，近期对建筑垃圾调配场进行提升改造，新建建筑垃圾分拣车间等；完善餐厨废弃物的收运体系，居民产生的餐厨废弃物实行分类收集后运往扬州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厂统一处理。加快建设与垃圾分类相匹配的终端处理设施，实现各类设施合理布局。

3、建立垃圾减量源头控制体系。装配式建筑和中心城区全装修成品住宅建设加快推进，“限塑令”全面执行，商品过度包装以及宾馆、餐饮等服务行业一次性用品使用有效限制，市区中心城区基本实现净菜进城，一般工业废弃物基本脱离现有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渠道。

4、建立可回收物资回收再利用体系。初步实现商品生产流通环节中可回收物资的企业回收再利用；可回收物回收网点布局合理、管理规范，城市可回收物回收网络和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网络“两网融合”初步实现。

### 三、 主要指标

序号	类别	指标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1	城市居民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设施覆盖率（%）	15	30	45	60
2		生活垃圾密闭化运输率（%）	100	100	100	100
3		生活垃圾压缩运输率（%）	100	100	100	100
4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00	100
5		城市居民生活焚烧处理比例（%）	100	100	100	100
6		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5	10	15	20
7	农村生活垃圾	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化率（%）	5	10	15	20
8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5	10	20	30
9	餐厨废弃物	餐厨废弃物集中收集率（%）	/	20	50	85
10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率（%）	/	20	50	100
11		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	/	20	50	100
12		废弃食用油脂资源化利用率（%）	/	/	50	100
13	建筑垃圾	城市建成区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	/	/	/	15
14		城市建成区全装修成品住宅占新建住宅比例（%）	/	/	/	10
15		建筑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00	100
16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15	15	20	25
17	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	园林绿化垃圾分类收集率	/	10	50	95

## 第五节 规划对象

本规划中涉及的“垃圾”，统称为城乡生活垃圾，包括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农村生活垃圾，以及餐厨废弃物、建筑垃圾、园林绿化及其他有机易腐垃圾等。各类垃圾如下表所示：

表 1.1-1 仪征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规划对象

大类	小类		
城市居民生活垃圾	可回收物	高附加值可回收物	成型纸类、非金属、可用织物
		低值可回收物	玻璃、橡胶、塑料
		大件可回收物	家具、家用电器和电子产品
	有害垃圾	包括废镍镉电池和氧化汞电池、废荧光灯管、废温度计、废药品等对人体健康、自然环境造成直接或者潜在危害的生活垃圾	
	厨余垃圾	居民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垃圾，包括丢弃不用的菜叶、剩菜、剩饭、果皮、蛋壳、茶渣、骨头等	
其他垃圾	包括混杂、污染和难以分类的纸类、塑料、纺织物，废弃家具、废弃电子产品等		
农村生活垃圾	易腐垃圾	包括家庭厨余垃圾和丢弃的瓜果、蔬菜和农作物茎叶等易腐烂垃圾	
	不易腐垃圾	可回收物	同城市居民生活垃圾中的可回收物
		其他垃圾	同城市居民生活垃圾中的其他垃圾
	有毒有害垃圾	包括废镍镉电池和氧化汞电池、废荧光灯管、废温度计、废药品、杀虫剂以及废弃的农药、化肥残余及包装物等对人体健康、自然环境造成直接或者潜在危害的生活垃圾	
餐厨废弃物	指除居民日常生活以外的食品加工、餐饮服务、集体供餐等活动中产生的食物残余和废弃食用油脂等废弃物。上述所述废弃食用油脂，是指不可再食用的动植物油脂和各类油水混合物		
建筑垃圾	工程施工、拆除、装修过程中产生的拆迁垃圾、工程渣土、装修垃圾、建筑泥浆等		
园林绿化及其他有机易腐垃圾	园林绿化垃圾	城市公园、林地和风景名胜区等场地在养护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废弃树木、枝叶等	
	绿化垃圾	沿街绿化垃圾、接头绿地绿化垃圾	
	其他有机易腐垃圾	农贸市场、农副集贸市场等交易垃圾食堂食品加工垃圾	

## 第二章 城市概况

### 第一节 城市现状概况

#### 一、自然地理

##### 1、地理位置

仪征市位于江苏省中南部，长江三角洲顶端，南濒长江，东邻邗江区，西毗南京市六合区，北与高邮市和安徽省天长市接壤。全市东西宽 30 公里，南北长 39 公里，总面积 859.19 平方公里。境内长江岸线 27 公里，直顺稳定、深泓临岸，是理想的建港岸线，且长江、运河两条大动脉以及贯穿市区北部的宁通高速公路，组成了四通八达的水陆交通网。随着润扬大桥和宁启铁路的兴建，仪征与上海、南京、扬州、镇江、连云港等大中城市的距离近在咫尺之间，具有独特的地理优势，位于江苏省五大重点经济发展带。

##### 1、气候

仪征市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气候温暖，雨量充沛，光照充足，空气湿润，无霜期长，但常有暴雨、台风、洪涝、干旱、寒潮、霜冻、连阴雨、冰雹、龙卷风等气象灾害发生。年平均温度 15.3℃，极端最高气温 40.0℃（2002 年），极端最低温度-15.1℃（1969 年）。年降水量 1042.5mm，降水主要集中在 6~9 月，占全年降雨量的 59.2%，影响仪征的台风年平均 1-3 个。

##### 2、地质

（1）构造：仪征市位于扬子淮地槽，通扬隆地区的仪征凹陷盆地。仪征市地质构造主要表现为古老的长江破碎带，是一条古老而处于稳定状态的构造带。

（2）断裂带：仪征市境内有三条较大的断裂带，十二圩—瓜洲断裂带、朴席—翼庄和大仪—昭关断裂带。

（3）地震：仪征市大地构造属扬州—铜陵地震带的基底，由硬化固积较晚的柔软性岩类组成，可塑性大。仪城河以南部分地段为不利于建筑抗震的地段，一是地基土的承载力低，二是对地震液化十分敏感，高、重、大的建筑或重大工业建筑应尽量避免此区。

### 3、地形地貌

仪征市地势西北高，东南低。东南沿江一带为长江冲积平原，地势起伏大，塘坝遍布，地面高程 3~10m，占总面积的 21.67%；西北部为高岗丘陵区，土层较厚，地面高程 30~100m，地貌较复杂，占总面积的 18.89%；北部为缓岗丘陵区，地势变化不大，岗地平缓，地面高程大多在 15~45m，多为第四系下蜀黄土覆盖，占总面积的 59.44%。

### 4、水文

仪征全境分属长江和淮河两大流域水系，以沙集、陈集一线为分水岭，北部属淮河水系，南部属长江水系。境内长江岸线 27.6 平方公里，大小河流 18 条。

## 二、行政区划

仪征市下辖 9 个镇、2 个办事处，9 个镇分别为真州镇、青山镇、新城镇、新集镇、马集镇、刘集镇、陈集镇、大仪镇及月塘镇；2 个办事处为铜山办事处及十二圩办事处，其中真州镇含仪征高新技术开发区（仪征化纤），十二圩办事处含仪征经济开发区，新城镇含扬州（仪征）汽车产业园，铜山办事处含（仪征枣林湾生态园区）。全市总面积 859.19km<sup>2</sup>，其中城区建成区面积约 35 km<sup>2</sup>。具体如表 2.1-1 所示。

表 2.1-1 仪征市行政区划表

名称	个数	具体乡镇名称
镇	9	真州镇、青山镇、新城镇、新集镇、马集镇、刘集镇、陈集镇、大仪镇、月塘镇
办事处	2	铜山办事处、十二圩办事处

## 三、社会经济

2016 年，仪征市经济社会呈现平稳健康发展态势，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具体情况如下：

### 一、综合

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全市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557.05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9.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23.36 亿元，可比价与上年持平；第二

产业增加值 294.27 亿元，可比价增长 8.9%；第三产业增加值 239.42 亿元，可比价增长 11.1%。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98558 元，比上年增加 9611 元，增长 10.8%。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同期的 4.5: 53.9: 41.6 调整为 4.2: 52.8: 43.0。经济活力持续增强。年末私营企业工商登记数 12241 户，从业人员 136736 人，其中当年登记 2475 户，从业人员 12488 人；个体工商户登记数 30367 户，从业人员 60164 人，其中当年登记 2101 户，从业人员 10069 人。新型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扎实推进。按常住人口计算，年末城镇化率为 55.25%，比上年提高 1.56 个百分点。

市场物价温和上涨。居民消费品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 2.4%。其中：消费品价格上涨 1.7%，服务项目价格上涨 3.4%。构成 CPI 的八大类价格涨跌情况分别为：食品烟酒类上涨 4.0%，衣着类上涨 1.9%，居住类上涨 0.6%，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上涨 1.5%，交通和通信类下降 1.5%，教育文化和娱乐类上涨 1.8%，医疗保健类上涨 10.9%，其他用品和服务类上涨 2.1%。商品零售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 0.5%。

## 二、农林牧渔业

农业生产基本保持稳定。全年粮食总产量 31.14 万吨，较上年下降 8.0%。其中：夏粮产量 8.99 万吨，下降 13.1%；秋粮产量 22.16 万吨，下降 5.7%。油料总产量 0.93 万吨，下降 6.1%。蔬菜总产量 26.88 万吨，增长 3.2%。全年粮食种植面积 69.16 万亩，较上年下降 3.9%；油料种植面积 5.75 万亩，下降 3.8%；蔬菜种植面积 10.31 万亩，增长 3.3%。全年新增成片造林 4014 亩。肉类总产量 21314 吨，下降 0.4%；牛奶总产量 335 吨，下降 20.6%；禽蛋总产量 15646 吨，增长 2.9%；水产品总产量 7706 吨，增长 9.9%。

现代农业成效明显。新增高效设施农业面积 1.5 万亩。实施土地整治项目，新增高标准农田 2.8 万亩，美成生态农业、新浦农业、黑莓加工等项目开工建设。新认证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 30 个。新增家庭农场 100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 45 个。试点开发“E 阳光”手机 APP，推广到 23 个村。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实现全覆盖。创成全省首个国家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化示范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基本完成。

##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生产稳定增长。全市工业开票销售收入 974.53 亿元，同比增长 6.8%；其中市辖工业开票销售收入 650.12 亿元，增长 3.5%。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实现产值 1615.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其中市辖规模以上工业实现产值 1048.20 亿元，增长 8.7%，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 64.9%，比上年提升 0.6 个百分点。石油化工产业实现产值 574.11 亿元，增长 8.8%；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实现产值 582.61 亿元，增长 7.0%。

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在列入统计的 36 种主要产品中，产量比上年增长的有 23 种，下降的有 13 种。其中：纱、水泥、原电池及原电池组、精制食用植物油、变压器、鞋、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印制电路板等产品产量增长 20%以上；金属冶炼设备、民用钢质船舶、铸铁件、商品混凝土、印染布等产品产量下降 20%以上。

建筑业发展总体平稳。全年建筑业实现总产值 244.89 亿元，较上年增长 6.1%；建筑业增加值 31.94 亿元，可比价增长 3.0%；竣工产值 200.61 亿元，下降 17.8%。建筑业企业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2658.13 万平方米，增长 47.3%；竣工面积 766.54 万平方米，下降 21.6%。

#### 四、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结构优化改善。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471.00 亿元，较上年增长 15.2%。其中：第一产业完成投资 3.48 亿元，下降 43.8%；第二产业完成投资 309.97 亿元，增长 15.7%，其中工业技改投资 214.62 亿元，增长 21.1%；第三产业完成投资 157.55 亿元，增长 16.9%，其中房地产业完成投资 22.11 亿元，下降 16.3%。

重大项目建设成绩明显。全年累计实施重大项目 168 个，完成投资 233.7 亿元。4 个项目列入省重大项目库，53 个项目列扬州项目库。较好完成扬州年度重大项目建设任务，全年新开工项目 19 个，其中工业 8 个、服务业 4 个、农业 6 个、基础设施 1 个；竣工投产项目 15 个，其中工业 6 个、服务业 4 个、农业 5 个。万润薄膜、天乐湖医养综合中心、格瑞得海工、扬州综合物流园等项目开工建设并序时推进；富威尔纤维、润海重工、仪化 3000 吨干法纺丝等项目竣工或投入运营。

#### 五、城镇建设、环境保护

城市建设步伐加快。完成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老城区与滨江新城控制性详规及城市设计编制工作。坚持“新城做加法”，真州东路建成通车，解放东路加快建设，综合体育馆、城市广场、游乐场、农贸市场、奥克伍德酒店等项目有序推进。坚持“老城做减法”，完成危房解危项目 8 个、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 11 个。实施一批城市排水工程，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两年接续行动，启动城市建成区违法建设五年专项治理。公共自行车系统一期工程投入使用。

集镇特色逐步显现。坚持“集镇做特色”，优化镇村布局规划，实施集镇生态公园、迎宾大道、市民广场、公共停车场、农贸市场、污水管网“六个一”项目，推进新集医养游、月塘健康养生、铜山体育健康等特色小镇建设。陈集镇创成国家卫生镇。突出重点区域环境提升，完成 353 省道、333 省道等“六路”沿线环境整治。申报美丽乡村 3 个、省级传统村落 1 个。落实经济薄弱村帮扶机制，壮大村级经济，所有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达 50 万元以上。

生态建设富有成效。2018 年省园艺博览会、2021 年世界园艺博览会定址枣林湾生态园，筹备工作扎实推进。优化生态红线区域，建立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开展环境保护大检查。加强水环境保护，启动实康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工程，建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8 套，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66.7%。严格大气污染防治，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比 78%，提高 6.4 个百分点。打造城市公园体系，完成东园公园扩建、五一公园新建和红旗河滨水体育公园一、二期工程，建设集镇生态公园 11 个。创成省级绿化示范村 15 个，完成道路绿化提升 377 公里，高标准实施 353 省道沿线及枣林湾全域绿化美化工程。

## 第二节 相关规划概要

### 一、《仪征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0）》概要

#### （一）规划范围

##### 1、规划区

仪征市域，总面积 859.19km<sup>2</sup>（含长江水域面积 21.34 km<sup>2</sup>）。

##### 2、中心城区

北至宁启铁路，南至长江，西至仪征市界，东至龙河-仪征市界。总面积约 208.4 km<sup>2</sup>。

### 3、旧城区

北至沿山河路，南至仪扬河-沿江高等级公路，东至石桥河，西至金斗河-扬子公园-西园路，总面积约 8.9 km<sup>2</sup>。

#### （二）规划年限

近期： 2020 年；

远期： 2030 年；

远景：展望至本世纪中叶。

#### （三）城市性质与规模

##### 1、城市性质

长三角北翼先进制造业基地，南京都市圈滨江生态宜居城市。

##### 2、市域总人口

近期（2020 年）市域总人口 63 万，中心城区人口 35.5 万；

远期（2030 年）市域总人口 74 万，中心城区人口 48 万。

##### 3、城镇化水平

近期（2020 年）63.5%；

远期（2030 年）79.7%。

##### 4、镇人口

表 2.2-1 仪征市各镇（办事处）城镇人口一览表（单位：万人）

镇名		2015 年	2020 年	2030 年
中心城区	真州镇	25.56	33.00	46.00
	新城镇			
	十二圩办事处			
	青山镇			
月塘镇		1.27	1.80	3.00
大仪镇		1.43	2.00	3.20
新集镇		0.71	1.00	2.50
马集镇		0.19	0.50	1.00
陈集镇		0.44	0.80	1.50
刘集镇		0.57	0.50	1.20

镇名	2015年	2020年	2030年
铜山办事处	0.15	0.40	0.60
合计	30.32	40.00	59.00

### 5、农村人口

近期（2020年）23万人，远期（2030年）15万人，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2.3-2 仪征市各镇（办事处）农村人口一览表（单位：万人）

镇名		2015年	2020年	2030年
中心城 区	真州镇	2.87	2.50	2.00
	新城镇			
	十二圩办事处			
	青山镇			
月塘镇		4.29	3.50	2.00
大仪镇		3.29	2.70	1.80
新集镇		3.50	3.40	2.00
马集镇		2.82	2.30	1.50
陈集镇		3.19	2.80	2.00
刘集镇		4.03	3.80	2.30
铜山办事处		2.16	2.00	1.40
合计		26.15	23.00	15.00

## 二、《仪征市城市环卫专项规划（2016-2030）》概要

### 1、规划年限

近期：2017~2020年

远期：2021~2030年

规划基准年：2016年

### 2、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仪征市市域，总面积 859.19 平方公里（含长江水域面积 21.34 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北至宁启铁路，南至长江，西至仪征市界，东至龙河-仪征市界，总面积约 208.4 平方公里。其中旧城区范围为：北至沿山河路，南至仪扬河-沿江高等级公路，东至石桥河，西至金斗河-扬子公园-西园路，总面积约 8.9 平方公里。

本规划重点是仪征市中心城区，各乡镇纳入作业量预测，其余内容只提出原则性的要求。

### 3、规划目标

建立健全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体系，积极开展垃圾分类，逐步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水平，优化收运系统；建立各类固废收运处置体系，逐步实施建筑垃圾、餐厨废弃物、大件垃圾等其他固废的综合利用；完善日常保洁系统、提高机械化保洁水平；合理配置环境卫生公共设施，提高公共服务运营能力和服务水平。规划仪征市环境卫生水平达到江苏省先进水平。

➤ 逐步推进垃圾分类工作，近期以大分流为主，远期逐步实现细分类；优化生活垃圾转运系统，逐步建立集中、高效的大中型转运系统；提升现有生活垃圾收集设施设备水平，推进机械化收集，减少垃圾收运过程的视觉污染。全面建立“组保洁、村收集、区（镇）转运、市集中处理”的城乡垃圾统筹收运处理体系。

➤ 近期建立和健全其他固废收运处置体系及管理制度，基本建立城镇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积极开展餐厨废弃物集中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健全建筑垃圾管理体系，开展大件垃圾等其他垃圾单独收运处置工作；远期提升其他固废资源利用水平，全面实现餐厨废弃物集中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实现建筑垃圾、大件垃圾等其他垃圾综合利用。

➤ 积极推进机械化保洁，提高作业效率；完善作业人员休息场所的配置，保护一线作业人员权益；优化保洁工艺，稳步提高道路保洁作业综合水平。完善水域保洁垃圾上岸收运系统，实现垃圾上岸无二次污染，与收运系统无缝对接。

➤ 提升现有环卫设施的建设等级、优化布局，加强新建区域的设施配套建设，加强环卫设施的日常管理和保洁。

### 4、垃圾分类收集规划

### （1）分类方式

根据仪征市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和城市发展，规划建设仪征市生活垃圾“大分流”主要指建筑垃圾（装修垃圾）、大件垃圾、餐厨废弃物、绿化垃圾；“小分类”主要指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四类，近中期分出的厨余垃圾纳入其他垃圾一并处置，待厨余垃圾处理技术成熟后，远期将居民厨余垃圾单独处置。

### （2）分类要求

逐步做到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建立合理高效的分类物流系统。制定相关规范和标准，规范生活垃圾收集、运输设施的配置和相关服务。各类垃圾的物流安排如下：

- ▶ 依托社区回收网络，可回收垃圾纳入废品收运处理系统。
- ▶ 建筑垃圾由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往建筑垃圾处理设施处理，鼓励建筑垃圾的综合利用。
- ▶ 倡导净菜上市、文明用餐，减少餐厨废弃物的产生量；餐饭店、宾馆产生的餐厨废弃物采用密闭式餐厨废弃物运输车运往餐厨废弃物处理厂处理。
- ▶ 近期将厨余垃圾逐步从生活垃圾中分离出来，在技术合理可行的基础上，纳入餐厨废弃物处理系统处置。
- ▶ 大件垃圾由环卫作业单位上门收集，经拆解或破碎后，可回收物进入废品回收系统，可燃垃圾运往焚烧厂处理，其余的运往配套卫生填埋场处理；
- ▶ 绿化垃圾由环卫作业单位收集后运至公园、护林带、苗圃等地，进行粉碎堆腐后进行利用；部分区域如青山镇、扬子江公园等绿化垃圾产量较大，在集中季节性修剪期，绿化垃圾大量产生且无法及时进行粉碎堆腐情况下，可将枝干运至焚烧厂切短进行焚烧处理。
- ▶ 有害垃圾由各街道环卫作业单位定期收集，达一定量后，由专业单位负责集中回收、分拣，最终进入危废处置设施处置。
- ▶ 玻璃由环卫作业单位定期收集，运至集中收集点或生产企业，实现资源化利用。

### （3）分类收集实施方案

本规划为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的目标，根据末端处置和方便市民投放的原则，对居住区、企事业单位（办公场所）、公共场所及农村日常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投放指导，同时提出分类收集对环卫设施设置的要求。

### A.居住区

**可回收物：**根据对建设部8个分类收集试点城市分类收集调研结果分析，可回收物因其后续废品回收产业链及市场效益稳定，通常由社区保洁人员（或外部市场人员）通过市场化方式回收，具体依靠居民外卖和分类投放、保洁员进一步分拣等方式实现（由于有利益，保洁员也愿意承担），具有较好的分类回收效果。可回收物基本已不进入生活垃圾运输处置系统，在分类回收过程中包装干净、无需特别环卫收集容器配套，仅需居住小区内环卫保洁房内有暂时存放空间即可。

**一般垃圾：**从垃圾量来看，这部分垃圾是环卫收运比例最高的部分；从垃圾组分来看，这部分垃圾主要由水分含量较高的厨余垃圾构成；因此这部分垃圾的收运必须注意环境二次污染控制并配备充足的投放容器。一般来说，以每栋居民楼为单位均需配置垃圾桶便于一般垃圾的投放。

**有害垃圾：**有害垃圾由于其属于危废范畴，必须由有资质的专业单位处置，因此必须单独投放并由环卫部门负责收运。这部分垃圾量总体较小，建议可在居民小区门口设置集中分类投放容器，而不必每个居民楼单位都设置。除此之外，为达到较好的分类效果，除居民分类投放外，应有一定的激励政策促使小区保洁员对混入一般垃圾的有害垃圾进行二次分拣。在居住小区外，还应设置有害垃圾集中收集点，便于环卫部门的分类运输、处置。

**建筑垃圾（装潢）垃圾：**除可采用电话联系方式随时拖走装修垃圾外，还应以居住小区为单位根据入住人口设置适当的装修垃圾临时收集点，收运频次待定。该装修垃圾收集点还可兼顾小区绿化垃圾（季节性较强）的临时堆放。临时收集点可设在绿地内，需有顶和围合面，防止垃圾散漏，待装修垃圾量稳定后，可视情况取消存放点，恢复原用地，保持与周围环境的协调。

**大件垃圾：**居住小区内的垃圾房宜有一定空间与场地（不必大）暂时存放大件垃圾，便于小型大件垃圾的临时拆解回收，现状很多大件垃圾也由保洁员（或

外来回收人员）敲碎，木材回收。剩余不可回收利用的大件垃圾则直接纳入小区内的装修垃圾临时收集点，与装修垃圾一并收运处置。

### **B.企事业单位**

企事业单位垃圾一般可分为可回收物（如办公垃圾、包装纸、塑料袋、一次性饭盒等）、一般垃圾和单位食堂的餐厨废弃物。除了可回收物分类回收外，企事业单位应将餐厨废弃物单独分出，并采用密闭容器投放；剩余一般垃圾设置投放容器收集。

### **C.餐厨店、宾馆**

主要产生一般生活垃圾和餐厨废弃物。目前由于收集上来的餐厨废弃物往往混有一次性用具等，品质较差，也是餐厨废弃物资源化产品附加值低的其中一个原因。规划建议对餐厨废弃物也实施分类，即将一次性饭盒、牙签、餐巾纸等从泔水中分出，作为一般生活垃圾。同理，一般生活垃圾（除回收外）单独收运，餐厨废弃物单独由密闭容器收集。

### **D.道路和公共场所**

道路和公共场所垃圾：除了清扫垃圾外，主要以废物箱作为投放容器，其数量按《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配置，但部分公共场所尤其是学校附近场所的废物箱设置可考虑按小分类原则设置，如废玻璃、有害垃圾、塑料瓶、一般垃圾等分类，作为分类投放的教育试点。

### **E.农村**

考虑到农村居民的生活习惯，农村垃圾分类不宜过细。根据《扬州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建议仪征市农村地区逐步建立“户分类投放、村分拣收集、镇回收清运、有机垃圾生态处理”镇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体系，加强推进农户源头分类和保洁员二次分拣的“二次四分”方法，即农户源头将垃圾分为易腐烂垃圾和不易腐烂垃圾，定点投放有害垃圾；村保洁员对不易腐烂垃圾进行二次分拣，分为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及其它垃圾。其中，易腐烂垃圾就地生态处理；可回收物进入回收市场；有害垃圾和其它垃圾由纳入市统一收运处置系统。

#### **（4）分类收集实施步骤**

近几年,仪征市环卫处在市区推行垃圾分类推广,市区主要路段如工农北路、真州西路、大庆北路、万年北路等设置了垃圾分类收集箱,通过分类垃圾箱来提示并引导居民建立垃圾分类意识,从而进一步增强居民的环保意识,提升仪征市城市形象和文明程度。在开展分类收集工作时应抓住重点,循序渐进:

➤ 围绕先易后难、逐步规范、抓大放小、注重实效、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工作原则,因地制宜地选择城市主要干道、重点地区深入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试点工作,对已开展分类试点的小区、单位进一步规范管理,并着重加强好中心城区中小学校的垃圾分类工作,引导学生从小学会垃圾分类。

➤ 联合有关部门大力推进生活垃圾资源再生利用工作,依托社区建立健全回收网络,鼓励开展对废纸、废金属、废塑料等回收利用,特别是要采取措施剔除含氯塑料,减少焚烧产生的有毒有害气体。可根据仪征市域的实际状况,吸收借鉴苏州“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的建设、上海的“绿色账户”等成功经验,谋求适于仪征分类收集和资源回收利用的发展模式。

➤ 实行物资回收和资源再生利用行业准入制度,逐步消除作坊式和家庭式作业,消除污染;培育扶持一批物资回收和资源再生利用企业,实行相应的回收补贴政策,增强其核心竞争力,为整合和推进物质回收和资源再生利用行业的发展起到示范作用;对重点物资回收和资源再生利用企业实行政策倾斜,使有限资源价值最大化。

➤ 通过城区、乡镇联手和志愿者活动,搭建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互动平台。充分借助媒体宣传阵地、主题活动宣传阵地、教育教学宣传阵地、总体策划宣传方案等,开展深入广泛的宣传发动,营造公众参与氛围,重点让广大市民知晓为什么分类、分几类、怎样分类,并分阶段、按步骤、有重点地开展宣传活动,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 进一步完善垃圾分类配套设施设备。加大垃圾分类配套设施设备的投入,不断完善收集、运输和处理过程中配套设施设备,并做好有害垃圾的单独收集和运输处理。

建立仪征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工作考核评比办法,考核评估体系要分层级、分区域,评估指标要涵盖分类容器的设置、分类物流的组织、分类数据的统计、社会宣传的组织、市民知晓程度等方面,采取专业评价、社会评价相结合的评估

方式，定期对各区域的垃圾分类推进工作进行科学考评，将设施的配置率、市民的知晓率等市民评价指标纳入市容环境卫生社会评估体系。

## 5、垃圾处理处置规划

### （1）处理技术

规划仪征市采用“焚烧为主、填埋为辅”的生活垃圾综合处理技术。规划生活垃圾处理方式以焚烧为主，填埋场作为生活垃圾应急处理设施。

### （2）处理处置方案

规划仪征市市域生活垃圾近期及远期均送至扬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做为应急备用场，因该填埋场现状环境卫生质量较差，且大部分指标均已不满足当前卫生填埋场规范及标准要求，因此，规划近期对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进行提升改造，规划远期启动二期扩建工程。

## 第三节 规划背景分析

### 一、国家层面

#### 1、政策法规不断完善，要求更为明确

2011年国务院9号文件《进一步加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工作的意见》提出要求更高要求。随着垃圾分类工作持续深入推进，目前我国城市生活垃圾收运网络日趋完善，垃圾处理能力不断提高，城市环境总体上有了较大改善。但随着城镇化快速发展，城市生活垃圾激增，垃圾处理能力相对不足，一些城市面临“垃圾围城”的困境，严重影响城市环境和社会稳定。因此，国家将垃圾分类收集工作再次提上议事日程。

2014年4月，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颁布实施。新环境法明确要求生活垃圾要分类投放分类处置。同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会同发改委、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商务部下发了《关于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城市（区）工作的通知》（建城【2014】39号），要求各地积极申报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城市（区），申报城市或城区需要制定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建立多部门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已选取一定数量的居住区和企事业单位作为示范点等。

#### 2、试点城市成效显著，经验值得推广

自 2011 年起，第三轮垃圾分类热潮在全国掀起，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南京和杭州 6 座特大型城市作为分类先锋城市，取得了一定的分类减量成效，同时也积累了不少推进经验。

通过垃圾分类减量政策法规体系建设、投放收运处理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垃圾分类促进措施实施等工作，6 大城市扩大了垃圾分类场所覆盖面、提高了居民的知晓率、减少了垃圾末端处置量。如广州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合格社区 1247 个，约占全市社区的 90%；上海垃圾分类场所超过 11000 个，覆盖居住区 280 万户，机关单位和标准化菜场基本实现全覆盖；上海人均生活垃圾末端处理量从 2010 年的 0.82 千克/日下降到 2014 年的 0.66 千克/日，全市生活垃圾日均末端焚烧、填埋从 2011 年的 18902 吨下降到 2014 年底的 16792 吨；杭州主城区日均垃圾产量同比下降 3.68%。

### 3、绿色循环低碳生态引导城市发展方向

目前，国家正在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新型城镇化是以城乡统筹、城乡一体、产城互动、节约集约、生态宜居、和谐发展为基础特征的城镇化，是大中小城市、小城镇、新型农村社区协调发展、互促共进的城镇化。特别是 2015 年底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召开，提出要强化绿色低碳等理念，将环境容量和城市综合承载能力作为确定城市定位和规模的基本依据，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城市建设运营模式，基础设施要按照绿色循环低碳的理念进行规划建设。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处理，正是绿色循环低碳理念的具体体现。

## 二、 省级层面

### 1、全省环卫行业整体要求

2011 年，江苏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城乡生活垃圾处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1〕185 号），提出到 2020 年全省城市生活垃圾全面实现分类收集和处置。目前，江苏省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全省县以上城市生活垃圾收运设施和处理设施全覆盖，其中镇村生活垃圾集中收运率达到 80%以上，城市（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7.9%，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达到 5.62 万吨/日。

### 2、《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

日前颁布的《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省政府提出要“全面开展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市县全覆盖”，这是在新形势下全省对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提出的新要求。

### **3、推进美丽城乡建设要求**

按照习总书记提出的强富美高新江苏的总体定位，江苏省将以“美丽宜居城乡建设”为主题，以“三居递进、五美联动”的思路，致力建设“全民共享的安居体系、配套完善的适居服务和品质优良的宜居环境”，不断提升城镇功能品质，持续改善人居环境质量，彰显“自然环境之美、景观特色之美、文化交融之美、城乡协调之美和乐宜居之美”，建设百姓更加满意的美好宜居家园。新形势下，江苏拟着重实施城乡基础设施改善行动、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村庄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等十项行动，让美丽宜居新江苏更具魅力。这就要求全省城市加大环卫投入力度，大力推进垃圾分类收运处理设施建设，提升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着力改善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新江苏。

### **4、《江苏省环卫事业“十三五”规划》明确具体要求**

按照“近期大分流、远期细分类”的思路，研究制定符合实际、切实可行的生活垃圾分类方法，优先对建筑垃圾、大件垃圾、园林绿化垃圾、农副产品市场有机垃圾等进行分流；加强源头控制和过程监管，通过使用清洁能源和原料、开展资源综合利用等措施，减少产品生产、流通使用等全生命周期垃圾产生量；通过限制包装材料过度使用，探索建立包装物强制回收制度，促进包装物回收再利用；加大“限塑令”执行力度，通过组织净菜和洁净农副产品进城，以及在宾馆、餐饮等服务性行业限制使用一次性用品等措施，促进垃圾源头减量。采用“积分兑换”、“绿色账户”、精神文明建设评比、荣誉奖励等激励形式鼓励和引导居民分类投放；针对不同垃圾逐步开展适宜的就地处理技术试点工作。

### **5、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及规划编制纲要通知的具体要求**

根据《江苏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到2020年，全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体系有效建立，设区市建成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设施覆盖率达到70%，其他城市建成区达到60%。全省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8%，实现全省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全覆盖，县级以上城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全覆盖，设区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全

面建成。同时要求，到 2017 年年底，市、县编制完善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规划以及餐厨废弃物和建筑垃圾处理等专项规划。生活垃圾分类技术标准体系基本建立，分类收集试点示范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专项规划（2017—2020）编制纲要》的通知（苏建城管【2017】155 号）要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将被纳入省“931”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提升行动、“263”专项行动和全省城市管理工作等相关考核，要求各地立即启动规划编制工作。

## 第三章 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

### 第一节 现状及规模预测

#### 一、现状垃圾产生量

##### 1、垃圾清运量

仪征市与大部分城市一样，进入处理处置系统的生活垃圾已基本在源头进行了部分回收，主要依靠居民自发进行的废旧物资买卖及垃圾收运人员的源头拾捡完成，因此通常清运量较产量略低。

##### （1）中心城区

根据仪征市中心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收运处理垃圾量数据，2013~2016 年仪征市中心城区的垃圾清运量总体呈增长趋势。2013 年全年的垃圾清运量为 5.57 万吨，2014 年全年的垃圾清运量为 6.17 万吨，2015 年全年的垃圾清运量为 6.82 万吨，2016 年全年的垃圾清运量为 7.33 万吨。2013~2016 年仪征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处理量见表 3.1-1。

表 3.1-1 2013~2016 年仪征市中心城区垃圾清运量一览表

月份	2013 年 (t/月)	2014 年 (t/月)	2015 年 (t/月)	2016 年 (t/月)
1 月	3998	4912	4793	5574
2 月	4075	4297	5061	5855
3 月	5322	4920	5709	5910
4 月	4978	5045	5784	6082
5 月	4770	5314	5895	6091
6 月	4203	5103	5874	6138
7 月	5541	5704	6121	6702
8 月	4497	5579	6174	6205
9 月	4695	5366	5866	5993
10 月	4552	5235	5934	6442
11 月	4455	4994	5412	6162
12 月	4595	5238	5563	6173
合计(t)	55681	61707	68186	733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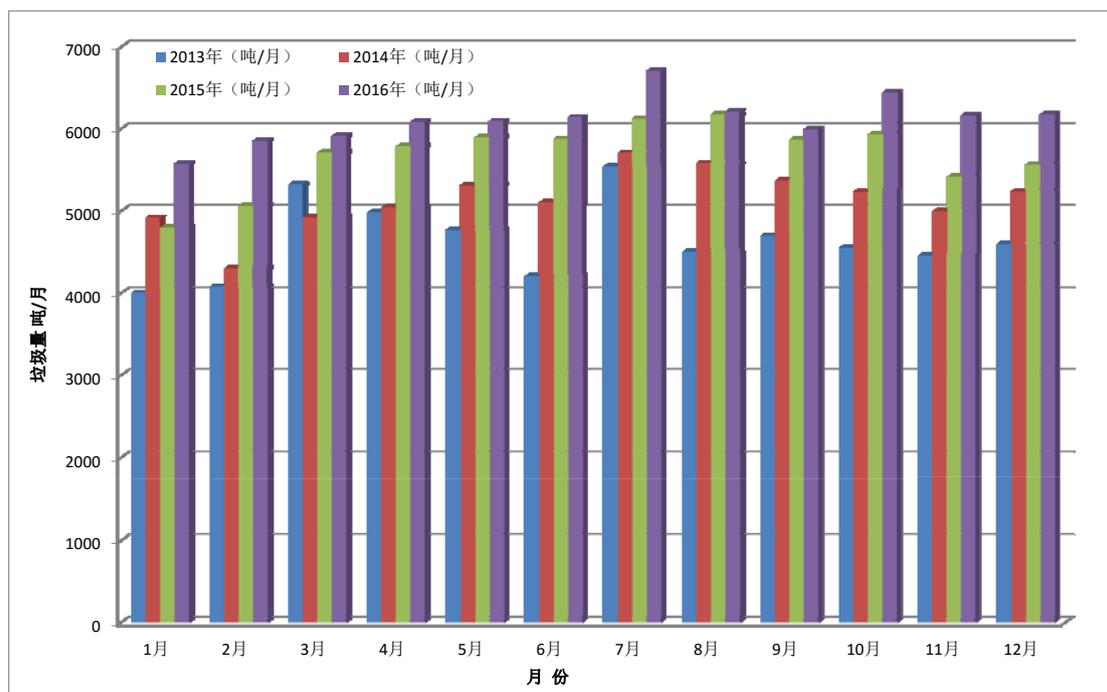


图 3.1-1 2013~2016 年仪征市中心城区垃圾量对比图

根据仪征市现状总人口以及总体规划城镇化率测算，现状中心城区人均垃圾产生量为 0.99 千克/人·日，最高日为 1.05 克/人·日。

## 2、垃圾组分

根据调查，城区生活垃圾中厨余类垃圾含量最高，平均达到 46%，塑料、纸类含量也相对较高。平均容重约 296.1 千克/立方米，含水率为 57.54%，低位热值为 4510 千焦/千克，详见图 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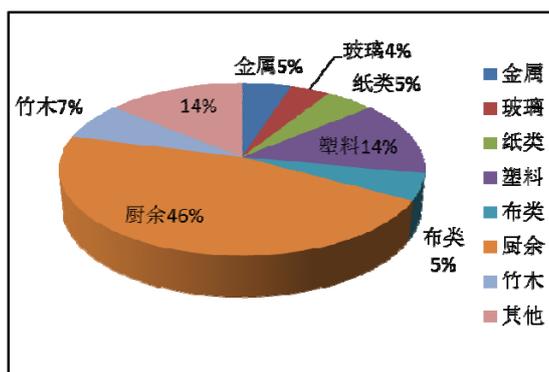


图 3.1-2 城区生活垃圾组分图

## 二、 垃圾分类投放现状

### 1、垃圾分类制度

仪征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尚处于起步阶段。为全面提高仪征市生活垃圾处理能力、资源再生利用和循环经济水平，加快城市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

化进程，逐步建立和完善垃圾分类工作运行机制，实现垃圾资源综合利用，仪征市政府 2017 年印发了《仪征市“二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提出了垃圾分类方案、试点示范小区和乡镇，以及各阶段目标，从制度上保障了垃圾分类投放工作的推进。目前，仪征市 2017 年度垃圾分类收集设施规划建设正在有序进行中。

## 2、垃圾分类方式

按照《江苏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行动方案》的要求，结合仪征市实际情况，仪征市城乡生活垃圾分为城市居民生活垃圾、餐厨废弃物、建筑垃圾、园林绿化和农贸市场等有机垃圾、农村生活垃圾五大类；其中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实施“三分法”，分为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各类垃圾实现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

### （1）城市居民生活垃圾

仪征市城市居民生活垃圾按照可回收、其他垃圾和有害垃圾三大类进行分类，可回收物纳入城市可回收物回收体系；其他垃圾物纳入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进行统一焚烧处理。目前仪征市有害垃圾混入生活垃圾一并处置。

### （2）其他生活固废

餐厨废弃物：目前仪征市城区餐厨废弃物尚未进行统一收运、集中处理。

建筑垃圾：目前仪征市现有一座建筑垃圾调配场，主要用于城区建筑垃圾的临时堆放及分拣、转运调配。

园林绿化和农贸市场等有机垃圾：目前仪征市城区园林绿化和农贸市场等有机垃圾尚未进行统一收运、集中处理。

农村生活垃圾：仪征市目前已建立统筹城乡的生活垃圾收运体系，乡镇农村生活垃圾目前均由城区统一处理。

## 3、垃圾分类实施

### （1）试点居民小区

2017 年开始，仪征市试点示范分类工作全面推进。在居民小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场所按照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实施“三分类”，对餐厨废弃物、建筑垃圾、园林绿化垃圾等实行专项分流。试点范围考虑在相对集中的区域，涵盖居民小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等，其中党政机关、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应全覆盖，形成较强试点示范效应。目前，已安装三分类垃圾桶的试点小区有 26 个，其中 5 个作为垃圾分类示范小区，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3.1-2 已安装三分类垃圾桶的小区一览表

序号	小区名称	备注
1	万博南苑	
2	帝景蓝湾	
3	和景印象城	
4	优诗美地	
5	万博新华府	
6	辉煌真景	
7	城中花园	
8	黎明小区	
9	白鹭花园	
10	三将花苑	
11	水木阳光	
12	人武部宿舍	
13	奥林匹克东园	
14	五一花园 A 区	
15	五一花园 B 区	
16	五一花园 C 区	
17	红旗花园 A 区	
18	红旗花园 B 区	
19	红旗花园 C 区	
20	红旗花园 D 区	
21	红旗花园 E 区	
22	海德花园	
23	梓潼花园	
24	宝能	
25	万博怡人花园	
26	东亚御景湾	

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小区共 5 个，共覆盖居民 3308 户，共计 7416 人。

表 3.1-3 仪征市市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居民小区汇总表

序号	名称	小区户数(户)	人口(人)	地址
1	优诗美地	1200	3456	仪征市西园南路 119-1 号
2	帝景蓝湾	846	1260	仪征市新解放路 9 号
3	万博南苑	396	1070	仪征市万年北路 236 号
4	万博奥林匹克 东院	374	450	仪征市沿山河东路
5	和景印象城	492	1180	仪征市沿山河东路 9 号
合计		3308	7416	

### (2) 单位试点

根据《关于在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2017 年 10 月 16 日起在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要求，以“精准分类、规范投放、严格管理、确保常态”为基本原则，引导机关干部人人参与，落实垃圾分类责任。

### (3) 强制分类试点

中心城区范围内推行责任主体明确的公共机构和企业的强制垃圾分类制度。到 2020 年，企事业单位分类设施覆盖率达到 70%，投放正确率达到 90%。

## 三、垃圾收运处理现状

### 1、生活垃圾收运

#### (1) 收运作业

目前，仪征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收运由各环卫所负责，收集的生活垃圾包括道路清扫垃圾、居民生活垃圾、单位办公垃圾、商业网点、集贸市场产生的经营性商业垃圾及机关、学校、厂矿等单位的生活垃圾，主要以街巷垃圾房、垃圾箱、沿街废物箱构成典型的生活垃圾混合袋装收集方式，垃圾分类收集工作尚未开展，仅部分沿街道路设置了垃圾分类收集废物箱。

中心城区生活垃圾收集模式均采用混合收集+简易转运方式进行收运，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收运方式有 3 种：1) 垃圾投入路边的铁垃圾桶中，由侧装车或装式垃圾车运输至八里生活垃圾转运站；2) 垃圾投入塑料垃圾桶中，由板车收

集至附近的垃圾转运站压缩后，再由运输车运往八里生活垃圾转运站；3）小区生活垃圾直接由市区的垃圾转运站压缩后运至八里生活垃圾转运站。最后，垃圾经八里生活垃圾转运站压缩后统一送至扬州焚烧厂焚烧处理。详细现状生活垃圾收运方式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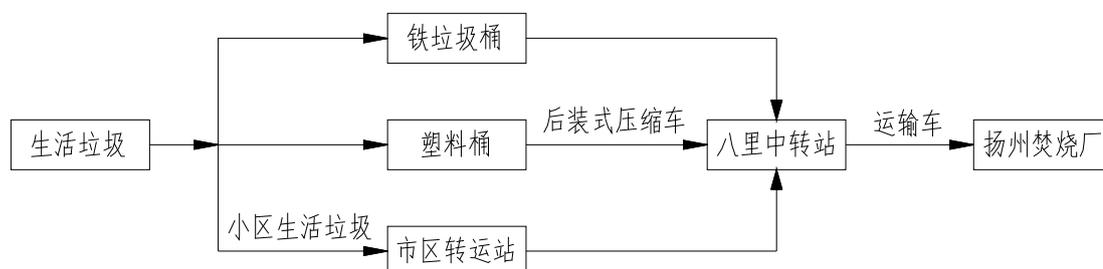


图 3.1-3 中心城区垃圾收运方式流程图

### （2）收运设施

目前，仪征市中心城区共有垃圾转运站 10 座，分别是东园南路垃圾转运站、东园北路垃圾转运站、扬子西路垃圾转运站、解放西路垃圾转运站、五一花苑 C 区垃圾转运站、大庆南路垃圾转运站、先进垃圾转运站、茶蓬垃圾转运站、三八垃圾转运站及万年垃圾转运站。

各转运站及现状图片如下：

表 3.1-4 仪征市中心城区垃圾转运站现状统计表

序号	名称	规模 t/d	占地面积 m <sup>2</sup>	建筑面积 m <sup>2</sup>	位置	备注
1	东园南路转运站	40	400	100	东园南路	
2	东园北路转运站	40	100	100	东园北路	
3	扬子西路转运站	40			扬子西路	
4	解放西路转运站	40	1200	100	解放西路	
5	大庆南路转运站	40	200	100	大庆南路	维修
6	五一花苑 C 区转运站	50			五一花苑 C 区	未启用
7	先进转运站	50			先进村	
8	茶蓬转运站	100			茶蓬村	
9	万年转运站	50	120	100	万年村	待改造
10	三八转运站	30			三八村	

注：表中统计数据截止 2016 年 09 月。

### （3）收运装备

目前，仪征市中心城区及八里生活垃圾转运站各设一处环卫车辆停车场，共有环卫车辆 50 辆，其中中心城区 37 辆，八里生活垃圾转运站 13 辆。具体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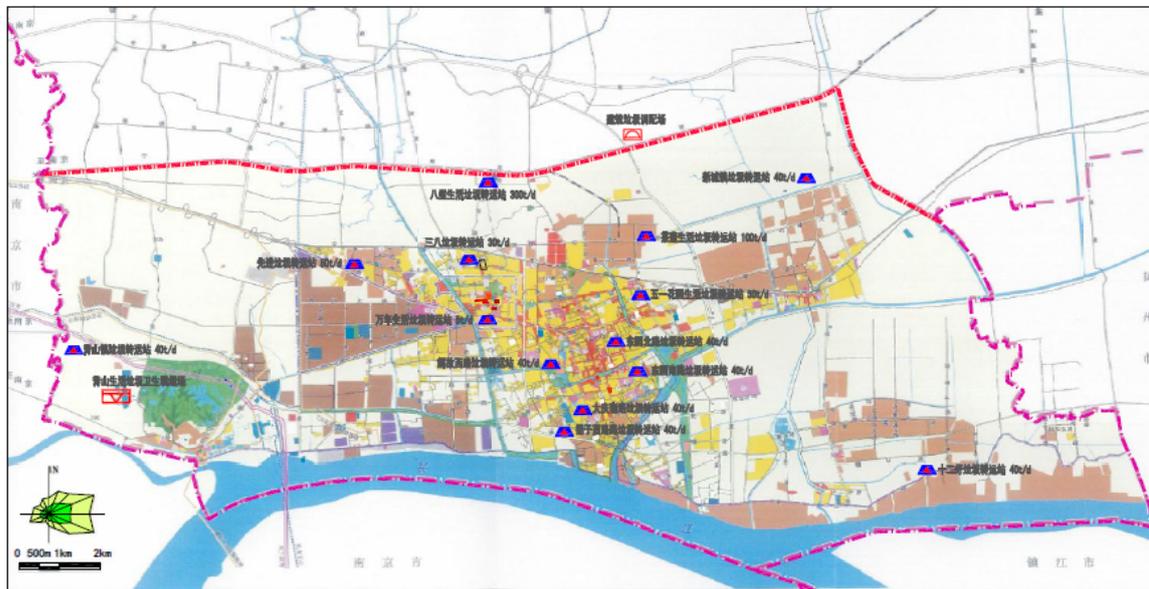


图 3.1-3 中心城区环卫设施分布图

表 3.1-5 仪征市城区环卫车辆统计表

车辆类型	车辆吨位 (t)	数量 (辆)
生活垃圾收运车辆	3t 收运车压缩车	1
	3t 收运车装载车	2
	5t 压缩车	10
	5t 挂桶车	4
	5t 农用车	2
	6t 厢式压缩车	1
	25t 运输车	13
道路清扫车	小型电动清扫车	3
	5 吨扫路车	2
	8 吨扫路车	1
	8t 冲洗车	3
粪便清运车辆	3.5t 吸粪车	2
	5t 吸粪车	/
	其他	2
餐饮垃圾收运车辆	收运车辆 (吨位:)	/

车辆类型	车辆吨位 (t)	数量 (辆)
大件垃圾收集车辆	收运车辆 (吨位:)	/
水域保洁船	人工打捞机动船	3
	机扫船	1
	其他	/
合计		50

## 2、生活垃圾处理

仪征市生活垃圾自 2012 年 11 月起，全市所有生活垃圾均送至扬州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处理，仪征市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作为备用场。

### 1、扬州垃圾焚烧厂

扬州垃圾焚烧发电厂位于扬州市扬庙镇赵庄村，距离仪征市八里生活垃圾转运站约 40km。扬州焚烧厂占地 100 亩，于 2011 年 4 月建成投产，二期工程于 2015 年 9 月竣工，其中一期规模 1000 t/d，二期规模 610 t/d，设计总规模为 1610 t/d。同时，扬庙镇赵庄村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于 2014 年 4 月扩容工程竣工，扩容量 44 万 m<sup>3</sup>，增加填埋场使用年限 8 年左右。

### 2、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仪征市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位于青山镇镇区边缘，龙安路西侧，距离市区 19 公里，总占地面积 211 亩，总库容 125 万立方米，其中一期工程于 2003 年 5 月投产，占地 135 亩，库容 70 万立方米，日处理能力 120 t/d 左右，设计使用年限 12 年。填埋场主要分为垃圾填埋区、污水处理区和生产生活管理区。

自 2012 年 11 月份起因市域资源整合，仪征市市域内的生活垃圾全部运至扬州焚烧厂一并处理，至 2012 年 10 月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已填埋约 50 余万吨垃圾，目前该场作为应急备用设施，不再接受生活垃圾。



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现状图

## 四、现状分析

近年来，仪征市环卫处充分利用目前的环卫设施和经费，加快各类环卫设施建设。加快了垃圾转运站的建设，市区垃圾转运站实现了全覆盖、集中化、密闭化和压缩式；实现了垃圾收运处理城乡统筹、区域统筹，在全省处于领先地位。环卫设施的建设，推进了环卫事业发展、规范了环卫管理、提高了环卫作业质量、促进了市容环境的改善，为城市品位的提升奠定了扎实的基础，为生活质量的提高创造了有利的条件，为投资环境的改善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但随着国内环卫科技得到了迅速发展，新的管理理念、新的技术不断涌现，仪征环卫事业的发展水平与发达城市相比仍然存在差距。

### 1、垃圾分类投放

近年来，仪征市加大环卫投入，从规范环卫管理、提高环卫作业质量、促进市容环境的改善入手，获得了全国百强县市称号。先后荣获国家生态市、全国卫生城市等一系列殊荣，提升了城市品位，提高了生活质量，改善了投资环境，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1）仪征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起步较晚。近年来环卫事业发展较快，但是垃圾分类工作滞后于环卫事业的发展。目前垃圾分类是从2017年开始推进，确定了试点小区。明确了试点要求，制定考核方式，就目前来看，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2）分类收集及分类末端处理设施不完善。垃圾分类与处理是一个系统性工程，近年来仪征市垃圾处理工作的重点放在城镇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末端处理设施的建设上。但是除居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外，其他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滞后，餐厨废弃物处理设施、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刚起步，客观上影响了垃圾分类工作的开展。

（3）垃圾分类宣传力度不够。垃圾分类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公民参与、企业加盟及政府决策三方面的合力才能完成，而公众参与则是这个工程能否完成的一个基础和关键因素。虽然近年来仪征市公众对垃圾分类的知晓率和认同度在逐年提高，但垃圾分类的参与率和准确投放率一直处于较低水平，“政府热，居民冷”的现象客观存在，源头垃圾分类投放工作主要靠二次分拣员完成。

### 2、垃圾收运处理

(1) 仪征市环卫行业管理分别由市、乡镇两级政府负责，这种分散的管理机制导致了行业发展缓慢，行业性、区域性统筹管理相对薄弱。一些已合并的乡镇仍分别保留原来的管理队伍，管理环节容易脱轨；城管局下属环卫处对乡镇环卫工作缺乏有效的行业指导和监督。

(2) 管理理念依然存在重末端治理轻前端分类。目前垃圾终端处置的管理思路是“产生多少、处理多少”，随着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的完善，垃圾处理量逐年上升，仪征市垃圾处理处在一种处理设施越建越多，但处理能力一直不足的怪圈。

(3) 随着大型垃圾转运站的投运，部分收运设备设施较为落后，运输距离相对较长，造成工人劳动强度较大，且对收集设施周边和运输沿途造成一定环境影响。同时，目前的处理技术相对单一，减量化、资源化手段较少。

## 五、 垃圾产生量预测

根据人口规模及人均垃圾量分析，规划近期垃圾收集率中心城区和城镇地区均为 100%，农村地区为 80%；远期各片区垃圾收集率均为 100%，并考虑垃圾回用利用减量化预测各生活垃圾产量见下表。

表 3.1-5 各区域生活垃圾产生量预测表

规划年限	区域	人口 (万人)	人均产量 kg/人/d	垃圾产量 t/d	收集率%	减量化%	清运量 t/d
近期 2020	中心城区	33	1.05	346.5	100	20	277.2
	其他城镇	7	1.05	73.5	100	15	62.5
	农村	23	0.52	119.6	80	10	86.1
	<b>合计</b>	<b>63</b>		<b>540</b>			<b>426</b>
远期 2030	中心城区	46	1.21	556.6	100	30	389.6
	其他城镇	13	1.21	157.3	100	25	118.0
	农村	15	0.61	91.5	100	15	77.8
	<b>合计</b>	<b>74</b>		<b>807</b>			<b>585</b>

根据以上预测近期至 2020 年仪征市市域生活垃圾产量约为 540 吨/日，垃圾清运量为 426 吨/日。远期生活垃圾收运处理量约 585 吨/日，生活垃圾实施全量焚烧。

##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一、垃圾分类投放

#### 1、分类投放目标

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运体系基本建立，至规划期末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设施覆盖率达到 60%。

表 3.2-1 仪征市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目标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设施覆盖率 (%)	15	30	45	60

#### 2、主要任务

实施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全面开展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体系，增强广大市民的分类收集意识和环境保护意识。建立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居住区按照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的“三分类”进行实施。

#### 3、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方案

仪征市城市生活垃圾近期按照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和特殊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形成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的“三分类”的分类模式。

##### （1）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实施三分类：

可回收物：主要指高附加值可回收物（成型纸类、废金属等）。

有害垃圾：包括有害的灯管类、家用化学品类、电池类，以及废弃药品。

其他垃圾：除上述两类之外的其他城市居民生活垃圾

##### （2）特殊垃圾

在现状垃圾分类的基础上，结合省政府 263 行动方案的相关要求适当扩展。

增加餐厨废弃物分类，实施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详见本规划“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章节。

保留装修垃圾分类，归并到建筑垃圾，实施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详见本规划“建筑垃圾分类收运处理”章节。

保留绿化垃圾，扩大至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实施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详见本规划“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分类收运处理”章节。

表 3.2-2 仪征市生活垃圾分类小区设施覆盖率

序号	小区总数	2017年 已试点数	小区覆盖 占比 (%)	常住户数	常住人口
1	134	5	3.7	3308	7416

(2) 试点单位

目前仪征市黄页在册单位约 700 余家，其中，仪征市政府机关、医院、各类学校、科教文卫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车站、机场、码头、体育场馆、演出场馆、大型购物中心等即将实施垃圾强制分类的单位约 118 家。

表 3.2-3 仪征市区强制分类单位数量统计表

类别	单位数量 (个)	
政府单位	机关单位	65
	事业单位	28
医院学校	医院	2
	各类院校	6
公共设施	文化馆	1
	博物馆	1
	电视台	1
	图书馆	1
	车站	2
	码头	1
	体育场馆	1
其他	演出场馆	4
	大型购物中心	3
合计	社会福利院、敬老院、精神病福利院	2
		118

依据《关于在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仪征市从2017年10月开始，在全市机关事业单位正式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试点，到2017年底，拟实施分类的单位60余家，单位分类设施覆盖率达到50.8%，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参与率均达到90%以上，准确投放率达到70%以上；到2018年底，所有市级机关单位（含事业单位）全面开展分类管理，医院、学校、车站、机场、码头、体育场馆、大型购物中心、写字楼和大型国有企业开始分片区、分批实施垃圾分类，分类设施满足分类管理需要，分类收运管理体系基本建成，机关工作人员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参与率、准确投放率均达到100%。

### （3）公共区域

截至目前，仪征市主要道路范围包括城区、汽车工业园及滨江新城，主次干道共51条，道路面积242万平方米（含滨江新城67万平方米，汽车工业园20万平方米）。按规范设置的果壳箱总数为1328个（组），2017年城区公共区域共规划新增建设30个（组）果壳箱。到2017年底，市区公共区域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为2.2%。

### （3）垃圾分类设施覆盖水平

仪征市区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设施覆盖率} = 40\% \frac{\text{分类小区数}}{\text{小区总数}} + 40\% \frac{\text{分类单位数}}{\text{单位总数}} + 20\% \frac{\text{公共区域分类设施数}}{\text{公共区域设施总数}}$$

按照上述公式，从2017年开始实施垃圾分类设施投放，至2017年底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水平为22.2%。

## 二、 垃圾收运处理

### 1、垃圾收运处理目标

建立科学的垃圾收运、处理处置体系，完善城市日常保洁系统，提高城市日常保洁能力和环境卫生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运营和服务水平。中心区实现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分类化，垃圾运输密闭化，垃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环境卫生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远期生活垃圾全部运往扬州市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处理。

表 3.2-4 仪征市城市生活垃圾收运处理目标

序号	指标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1	生活垃圾密闭化运输率（%）	100	100	100	100
2	生活垃圾压缩运输率（%）	100	100	100	100
3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00	98
4	城市居民生活垃圾焚烧处理比例	90	90	90	100
5	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率（%）	100	100	100	100
6	建成区道路保洁机械化水平（%）	70	80	90	90

## 2、主要任务

完善垃圾分类收运方案，按需增加垃圾分类收运设施、设备，实施城乡居民生活垃圾及其他各类垃圾的分类收运。加强运输车辆规范化改造，增配符合密闭运输要求并有统一标识的生活垃圾分类运输车辆，统筹安排分类运输路线、时段和作业组织，实现规范运输。开展交通干线沿线环境综合整治，清理整治交通干线沿线的积存垃圾。

坚持“区域统筹、资源共享、按需建设、能力匹配”原则，全力推进垃圾分类处置终端建设和运行监管。加快青山垃圾填埋场的提升改造和二期扩建，保证生活垃圾的应急填埋。

## 3、居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

### （1）可回收物

对于城乡居民生活垃圾中可以再生利用的纸类、金属、塑料、金属等可回收物，规划进入可回收物回收利用体系。具体内容详见本规划第九章“可回收物回收利用”。

### （2）有害垃圾

规划将有害垃圾按照危险废物处置的要求，分类送往扬州东晟固废环保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具体内容详见本规划第八章“有害垃圾安全处置”。

### （3）其他垃圾

城乡居民生活垃圾中的其他垃圾按照现状垃圾收运处理模式收运处置。

仪征市生活垃圾全部运往扬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处理。保留中心城区 10 座垃圾转运站。分别位于东园路、扬子路、解放西路、大庆南路、五一花

苑、马集镇。规划近期分别在原万年生活垃圾转运站原址处及五一花苑 B 区新建万年菜市场生活垃圾转运站及五一花苑 B 区生活垃圾转运站，规模分别为 50 t/d 和 30 t/d，以满足垃圾收运覆盖要求，并同时升级改造东园南路生活垃圾转运站、扬子西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及解放西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其中城区八里生活垃圾转运站仅负责转运垃圾至扬州垃圾焚烧发电厂，不负责垃圾收集。

表 3.2-5 仪征市近期规划及现状垃圾转运站一览表

编号	名称	规模（吨/日）	位置	备注
1	东园南路转运站	40	东园南路	近期改造
2	扬子西路转运站	40	扬子西路	近期改造
3	解放西路转运站	40	解放西路	近期改造
4	五一花苑 B 区转运站	30	五一花苑 B 区	近期新建
5	万年菜市场转运站	50	万年村	近期新建
6	东园北路转运站	40	东园北路	已建
7	大庆南路转运站	40	大庆南路	已建
8	五一花苑 C 区转运站	50	五一花苑 C 区	已建
9	先进转运站	50	先进村	已建
10	茶蓬转运站	100	茶蓬村	已建
11	三八转运站	30	三八村	已建
12	新城镇转运站	40	新城镇	已建

#### （4）收运装备

依据仪征市环卫规划和垃圾产生量、清运量预测，垃圾收集车辆以 3 吨和 5 吨级为标准车辆单位，转运车辆以 25 吨级为标准车辆单位，仪征市区近期需新配置 3 吨车辆 18 辆，5 吨级收集和压缩车辆 19 辆，25 吨级转运车辆 10 辆，明细如下：

表 3.2-6 中心城区生活垃圾收运车辆配置表

车辆类型	现状	近期（新增）
	数量（辆）	数量（辆）
3t 分类收集车	3	18
5t 分类收集车	6	12
6t 压缩车	1	/
5t 压缩车	10	7
25t 运输车	13	10
合计	33	47

#### 4、生活垃圾处理

为了实现区域统筹，资源共享，仪征市生活垃圾自 2012 年 11 月起，全市所有生活垃圾均送至扬州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处理，仪征市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作为备用场。

根据《江苏省环境卫生事业“十三五”规划》，至规划期末，苏中地区生活垃圾需实现全部焚烧。因此，规划仪征市近、远期生活垃圾均送至扬州焚烧发电厂焚烧处理，焚烧飞灰稳定化后就近于扬州市扬庙镇赵庄村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进行安全填埋。

规划仪征市市域生活垃圾送至扬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做为应急备用场，同时考虑到该填埋场现状环境卫生较差，规划近期部分库区进行封场，部分进行提升改造，以达到最新规范及标准，同时满足应急填埋要求。

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总占地面积 9 万 m<sup>2</sup>，根据《仪征市青山垃圾填埋场封场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封场工程占地面积 5.3 万 m<sup>2</sup>，投资约 1700 万元。

###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1、加强组织领导

一是在完善目前仪征市区级组织体系的基础上，建立街道、社区的组织推进体系。二是健全制度规范，在编制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理规划的基础上，制定生活垃圾分类考核办法，分行业制订市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指导意见等政策规

定，完善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制度体系，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提供制度支撑。三是强化社会宣传，充分发挥群团组织、社会组织的积极作用，加强与群团组织、志愿者组织的沟通合作，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倡导工作，积极探索社会主体多元化参与格局，推动社会公众广泛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四是强化业务培训，区分不同层次人群开展针对性培训指导，提高参与分类的积极性和准确投放率。

## **2、推进设施建设**

按照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方案既定计划安排，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前端投放设施、收运设施和分拣场所的建设。以方便居民投放和适应垃圾产量为原则，2017年底前试点区域前端投放设施全面到位，同时根据小区实际情况增设、改造垃圾分类收集点和收集容器，有条件的小区宜分别设置定时定点收集点和常设收集点，收集设施标识要清晰、易辨，便于居民投放和开展回收活动。分类收集容器应外观干净整洁，无残缺、破损，密闭性良好，分组摆放整齐，不妨碍通行。

## **3、完善收运体系**

按照生活垃圾分类标准加快建立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和可回收物收运体系，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与垃圾分类处理行业的“两网融合”，积极推广“互联网+”的新模式，探索两网协同发展，科学整合利用现有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将有害垃圾纳入生活垃圾分类标准，建立有害垃圾收运体系。

## **4、加大经费投入**

仪征市政府将生活垃圾分类保障资金纳入财政预算，保障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稳步开展。建立资金引导激励机制，同时根据辖区不同情况，明确对街道及社区的引导资金奖补标准。

## **5、进一步强化督查考核**

将近阶段生活垃圾分类各项重点工作作为生态文明建设、文明城市长效管理日常检查考核重点内容，推动形成鲜明的生活垃圾分类考核导向。对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不力的社区、单位和个人取消年终评优资格，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诫勉谈话。

## 第四章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

###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 一、基本情况

现状仪征市农村生活垃圾基本为全市城乡统筹，混合收运，最终进入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终端进行处理。

#### 二、现状分析

1、农村生活垃圾的快速增长，给仪征市垃圾处置终端带来了巨大的压力。仪征市生活垃圾全量送往扬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但随着垃圾清运量的增加，垃圾总量已超出终端处置设施的能力。

2、由于未实施农村生活垃圾源头管控，导致大量农业生产固废和一般工业固废混入生活垃圾，并通过垃圾收运体系送入处置终端，形成农村垃圾大搬家的实事。

3、由于未实施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农村生活垃圾中含有大量的农业生产有机垃圾，随生活垃圾收转运体系进入处置终端。在收转运过程中产生的渗沥液，不但污染了环境，也造成了有机质的损失。

#### 三、规模预测

依据仪征市城市总体规划，现状仪征市农村人口约 26.15 万人，年生活垃圾产生量 3.8 万吨/年，到 2020 年仪征市农村人口约 23 万人，农村生活垃圾产生量 120 吨/日，年产生量 4.4 万吨，其中有机物含量约占 50%。预测农村生活垃圾减量 20%，进入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终端的垃圾清运量 3.52 万吨/年。

###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一、主要目标

农村基本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有机易腐垃圾就地生态处理，农村垃圾产生量减少 20%。2018 年继续推广实施，到 2020 年拟规划铜山办事处和月塘、

刘集和新集三个镇区行政村全覆盖，规划远期，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理覆盖率达到 100%。

## 二、 主要任务

探索建立适合当地的“户分类投放、村分拣收集、镇回收清运、有机垃圾就地生态处理”镇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理体系，统筹有机易腐垃圾终端处理设施的布点、规模、辐射区域，优化配套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合理配备保洁员，科学选择处理模式及技术。

推行农户源头分类和保洁员二次分拣的“二次四分”方法，易腐烂垃圾就近生态处理，可回收物由镇废旧物资回收站回收，其他垃圾纳入“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市县处理”垃圾收运处理体系，由城市垃圾终端处理设施进行无害化处理，有害垃圾按相关规定统一收运处理。2017 年仪征市规划在枣林湾生态工业园区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铜山办事处作为镇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镇。

2017 年完成乡镇环卫保洁和垃圾收运体系建设规范规划制定工作，2020 年，乡镇垃圾收运专用车辆配备到位。探索建立适合市情的“户分类投放、村分拣收集、镇回收清运、有机垃圾还田”的镇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理体系，统筹有机易腐垃圾终端处理设施的布点、规模、敷设区域，细化各类生活垃圾分类设施配套。规划从 2018 年开始在仪征市域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2019 年乡镇农民集中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达 10%，启动农村有机易腐垃圾终端处理设施建设；2020 年，乡镇农民集中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达 30%。

## 三、 分类方式

按照国家住建部推行的“二次四分”垃圾分类法。农户先把垃圾分为“会烂”和“不会烂”两种，保洁员把收集的“不会烂”垃圾分为“好卖”和“不好卖”两类，会烂垃圾实施就地生态化处理，好卖垃圾进入可回收物回收体系，不好卖垃圾纳入现有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由仪征市统一处理。

## 四、 实施方案

仪征市近年来垃圾清运量逐年上升，其中农村垃圾的贡献值最大，因此做好农村垃圾分类工作，是有效减少垃圾清运量、降低资源消耗的有效途径。

农村地区的垃圾分类方式较为简单。由于在一般农村地区，基本不存在“可回收物”、“不可回收物”之分，一般像书本子报纸、废铁废铜废铝、酒瓶、饮料瓶等等“可回收物”，早已被农户收集在一起，很少有放到垃圾桶的情况。因此对于广大农村地区，规划建议“宜粗不宜细”，采用容易理解的简单方法分为两类：有机垃圾（即会烂掉的）就地处理，其他垃圾（即不会烂掉的）纳入村收集镇转运的垃圾收运体系。政府仅需配套相应的有机垃圾处理设施，就可以达到农村垃圾减量的目标。

1、建立适合当地的“户分类投放、村分拣收集、镇回收清运、有机垃圾就地生态处理”镇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理体系，统筹有机易腐垃圾终端处理设施的布点、规模、辐射区域，优化配套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合理配备保洁员，科学选择处理模式及技术。

2、完善“户分类、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建设，建立村垃圾分类投放点、收集转运点，配备垃圾分类清运人员和装备。

推行农户源头分类和保洁员二次分拣的“二次四分”方法，即：农户源头将垃圾分为易腐烂垃圾和不易腐烂垃圾，并定点投放有毒有害垃圾；村保洁员对不易腐烂垃圾进行二次分拣，分为可回收垃圾和其它垃圾。易腐烂垃圾就近生态处理后还田；可回收垃圾由镇资源回收站回收；其它垃圾纳入“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垃圾收运处理体系；有害垃圾按相关规定统一收运处理。

在各村人口密集处，根据实际设置垃圾分类投放点和分类收集转运点。每村至少设置1个垃圾收集转运点，人口密度较大或行政区域较大的村，可结合实际设置多个垃圾收集转运点。原则上按照每5-8户设置2个分类垃圾桶，不低于每50户配备1个垃圾分类处理池，每组配备分类处理员或保洁员1名，每1~3组配备垃圾清运员1名，每村配备垃圾清运保洁员2-5名。

结合实际，在交通方便，地域较小、人口相对较少的村庄原则上配置机动三轮垃圾收集车1辆，巡回收集、清运；在交通便捷、地域较广、人口相对较多的村庄，原则上配置小型垃圾收集车，巡回收集、清运；对于垃圾清运车辆的配置购买，采取本级挤点、上级补点、受益者捐点等方式多方筹资，鼓励采取对外承包、租赁、社会融资等灵活多样、切合实际的方式解决。

推行保洁员、分类员和清运员“三位一体”的工作模式，实行身兼数职，兼职兼薪；实行“一岗多责”，保洁员、分类员和清运员既要负责自身的环卫保洁工作，同时要承担环境监督、分类处理知识宣传和乡村道路环境卫生监管的职责，实现“人员减量化、职责多样化”。

3、可回收物回收网点布局。以行政村为单位建设村级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以建制镇（乡）为单位设置1座农村生活可回收物固定回收站；各村分类员每2天将再生资源回收1次，集中回收至镇（乡）固定回收站；建立起分类员—回收站—回收中心的再生资源回收模式。

## 五、就地处理工艺

农村有机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模式主要有以下方式。

### 1、分散施肥法。

农户将可堆肥有机垃圾自行填埋在家前园后的树下、菜园里，此法适用于居住条件不是太拥挤的村庄。

### 2、分散发酵法。

由政府出资，给每户统一配置可沤肥发酵的垃圾发酵桶（桶较大、有盖、桶下有孔），投进一定数量可沤垃圾后，喷洒活性益生菌有助于发酵产生农家肥，间隔若干日农户各自将肥料还田，此法适用普遍。

### 3、集中堆肥法——阳光房。

由政府出资，以行政村为单位，建设1~2座阳光房以周期性循环使用，由村保洁员分类收集后将有机垃圾投放阳光房。阳光房是将可腐烂垃圾分解的阳光发酵房，是一种有机生活垃圾太阳能辅助降解工程，包含一间能将可腐烂垃圾分解的阳光发酵房，2个发酵仓，仓内安装供氧增湿装置，屋顶由透明的太阳能采光玻璃板铺设而成，地面浇筑平整的水泥地面。

该工艺在江苏省徐州市及浙江省江山市均有成功运行经验，以行政村为单位建起“阳光房”，将易腐部分垃圾投入至阳光房，通过“阳光房”变废为宝，最终形成有机肥，这些有机肥可供应给村里水果种植大户，也可用于绿化带做肥料。



### 4、集中堆肥法——微生物处理机

由政府出资，以行政村为单位，建设有机垃圾处理仓库，处理仓库内安装生活垃圾微生物处理机，单套处理机日处理量 2t/d。由村保洁员将分类收集后将有机垃圾投放至处理仓库。该处理机采用微生物发酵处理技术，将有机物垃圾通过微生物降解，尽量达到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理，设备一体机包括自动上料设备、预处理设备、主体发酵设备、除臭净化设备，最终生成肥料可用于农田种植。微生物处理机工艺流程如下：



该处理工艺在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已有成功运行案例，该县从 2016 年开始在全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中投入使用。将部分垃圾转运站进行改建，用于建造分类处理中心减少土建工程建造本和选址的成本，改建后的转运站安装有机垃圾微生物处理设备处理可腐烂的有机垃圾，通过该处理工艺垃圾分类使每年减少垃圾填埋 2.8 万吨，垃圾减量率达 60%，填埋场使用年限翻番，每年节约垃圾填埋清运费 317 万，日均回收废纸 60 吨，废塑料 15 吨。年经济效益达 3000 余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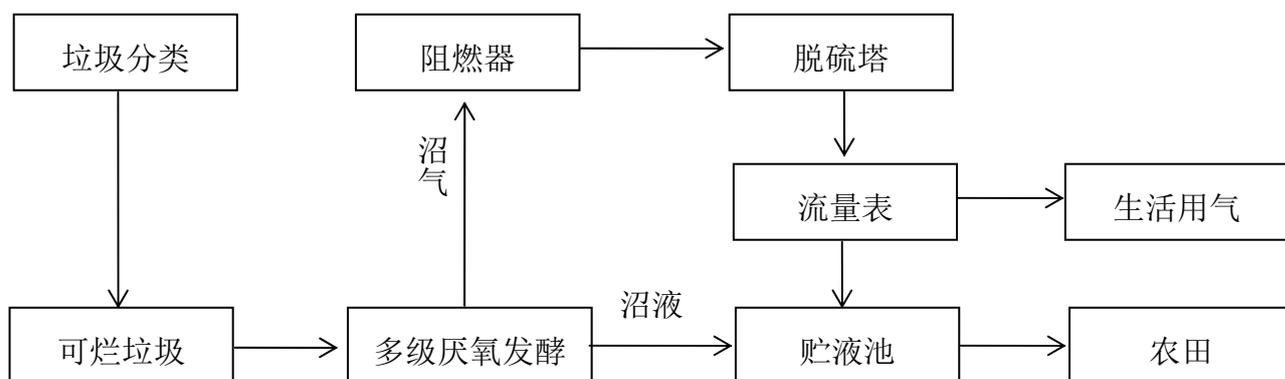
另外,如绍兴市袍江开发区斗门镇采用的自动控制生物好氧堆肥处理设备制造有机肥料,采用好氧复合菌剂,高效发酵,垃圾发酵箱停留时间仅为 24 小时,菌剂一次添加,无需补充,无需辅料。农村生活垃圾经过垃圾减量化处理设备发酵成植物生长所需的有机肥,可回用于农田。



### 5、厌氧堆肥法——一体化醇化发生器

由政府出资,以行政村为单位,建设地下式有机垃圾厌氧处理设施,该设施为埋地式,因此对居住环境影响较小。单套处理机日处理量 2t/d,由村保洁员将分类收集后将有机垃圾投放至投料口,该处理机采用厌氧处理技术,把小分子有机物通过多级发酵,在生物菌的作用下,转化为甲烷气体和二氧化碳;同时在“气

活塞”原理的运动下，自动将池内的污渣向后排出，作为有机肥。主要部件包括：有机垃圾一体化醇化发生器、水压间、阻燃装置、回流装置、除臭装置、贮液池等，最终生成肥料可用于农田种植，该处理工艺在浙江省也已有成熟的运行案例。一体化醇化发生器工艺流程如下：



规划推荐农村地区采用全集中堆肥法就地生态处置农村有机垃圾，具体实施方案各地可因地制宜专题确定。

## 六、 处置设施建设

农村生活垃圾处置设施，除现状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外，主要为农村有机生活垃圾相对集中处理设施，规划以镇为单位建设，农村有机易腐垃圾运往各镇区处理设施进行集中处理。

规划农村有机易腐垃圾就地生态化处理，实施农村垃圾分类治理镇区规划建设一处有机易腐垃圾处理站，处理现状建成区农贸市场、绿化管养和农村有机易腐垃圾，规模 5 吨/日。同时，镇区设置镇再生资源回收站，建立可回收物回收渠道；镇区设置有害垃圾暂存点，规范收运有害垃圾，完善垃圾收运装备配备，实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规划从 2018 年开始在仪征市域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到 2020 年，铜山办事处、月塘镇、刘集镇和新集镇共建设有机易腐垃圾处理站 4 座。规划有机易腐处理站选址与各个镇区转运站合建。

表 4.1-1 仪征市农村生活垃圾有机易腐垃圾处理站规划一览表 1

序号	镇区名称	行政村数量 (个)	户数 (户)	有机易腐垃圾处理站 (座)
1	新集镇	13	11182	1
2	月塘镇	11	7942	1
3	刘集镇	17	12247	1
4	铜山办事处	8	7211	1
合计		49	38582	4

表 4.1-2 仪征市农村生活垃圾有机易腐垃圾处理站规划一览表 2

序号	乡镇名称	设施名称	设施规模	规划用地	建设时序
1	铜山办事处	有机垃圾处理站	5 吨/日	1000 平方米	2018 年
2	月塘镇	有机垃圾处理站	5 吨/日	1000 平方米	2019 年
3	新集镇	有机垃圾处理站	5 吨/日	1000 平方米	2020 年
4	刘集镇	有机垃圾处理站	5 吨/日	1000 平方米	2020 年
合计			20 吨/日		

###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1、加强源头减量的技术及标准研究

积极推进农村垃圾排放强度、理化性质、分类模式及有机垃圾就地资源化利用的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和开发，特别是提高有机垃圾就地资源化利用技术实用性，降低运行成本的研究和开发。在此基础上，制定农村垃圾分类、有机垃圾资源化利用的技术标准和运行规范，扩大使用范围。

#### 2、建立因地制宜的农村垃圾收运和就地处理和资源化体系

在现有“村收集、镇转运、县（市）集中处理”模式的基础上，加大对垃圾源头减量收集运输和处置体系的建设。在确保农村垃圾无害化处理的前提下，逐步建立农村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运输和分类处置体系：可回收物纳入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回收利用；有害垃圾单独收运处置；有机垃圾可根据当地情况采用合适的方式就地资源化利用；建筑灰土采用就地回填；剩余其他垃圾运输至城市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设施。

在分类收运及处理体系建设时，应充分考虑本地实际，体现因地制宜的原则。科学的设置分类收集点、确定收运频次和收运路线，并选择密闭化的运输车辆，减少运输过程产生二次污染。

#### 3、充分利用农村现有设施，实现协同资源化处理

农村垃圾源头减量的重点是有机垃圾的就地处理，在建设农村有机垃圾就地处理设施时应充分考虑现有设施的协同处理。一是区域的协同，地理位置靠近的镇村，可以考虑共建共享有机垃圾就地资源化设施，提高处置设施运行效率。二是其他有机固体废弃物的协同资源化，可结合农村当地的产业发展情况，协同其他有机固体废弃物进行资源化，如与规模化养殖业产生的禽畜粪便堆肥，与种植业产生的农业废弃物生物质发电等。

## 第五章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

###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 一、基本情况

目前，仪征市主城区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尚处于筹备阶段。仪征市区共有900多家餐饮服务单位，除了部分大、中型餐饮单位将食物残余基本上卖给郊区养殖户喂猪以外，绝大部分餐厨废弃物处于无序管理的状态，既没有成立专门的餐厨垃圾收运单位，也没有专门的餐厨废弃物处置单位，相关部门也未对餐厨废弃物实施有效监管。

表 5.1-1 仪征市餐饮服务行业数量表

分类		数量
餐馆	特大型餐馆	7
	大型餐馆	27
	中型餐馆	196
	小型餐馆	354
小计		<b>584</b>
食堂	高等院校食堂	1
	中等职业学校食堂	3
	中小学校食堂	13
	托幼机构食堂	12
	企事业、机关单位食堂	49
	建筑工地食堂	3
小计		<b>81</b>
集体用餐单位配送单位		6
快餐店		10
饮品店		23
小吃店		221
合计		<b>925</b>

#### 二、现状收运处理体系

目前，仪征市正在着手建设餐厨废弃物的收运体系，餐厨废弃物总体依旧处于放任自流的状态，去向主要有两条：第一，私人收购，用以饲养生猪以及提

炼加工成地沟油。绝大多数餐馆的餐厨废弃物都已被“泔水猪”的饲养户承包。第二，随意倾倒，其中一部分未经任何处理直接倒入下水道，另有其它少数部分混入生活垃圾中由环卫机构统一收集清运。

### 三、 现状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分析

目前仪征市餐厨废弃物收运系统尚处于筹建阶段，部分餐厨废弃物混入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对生活垃圾处理设施产生重大安全隐患。其收运和处理过程都存在诸多问题，主要体现在：

#### 1、 尚未实行统一收运

由于仪征市目前尚未建设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体系，餐厨废弃物、地沟油通过各种途径流入社会，不但影响了仪征市市容环境卫生，部分餐厨废弃物、地沟油甚至返回至人们餐桌，给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带来极大的安全隐患。

#### 2、 临时处理过程存在问题

目前仪征市缺乏相应的餐厨废弃物处理设施，对部分混入生活垃圾中的餐厨废弃物进行焚烧处理，会带来诸多问题。因餐厨垃圾含水率高，会增加焚烧燃料的消耗，增加处理成本；焚烧厂垃圾贮坑储存，会增加坑内的浸出水量。因此，需尽快建设科学合理的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系统，从而避免上述安全隐患。

### 四、 产生量预测

依据《仪征市城市餐厨废弃物处理规划（2017-2030）》，仪征市人均餐饮垃圾日产生量基数取 0.12 公斤/（人·日），收运率取 85%，仪征市规划范围内 2020 年餐厨废弃物收运量为 35 吨/日；废弃油脂产量约为 0.016 公斤/（人·d），采用餐厨垃圾的 13%进行复核，废弃油脂 2020 年收运量拟定为 5 吨/日。

表 5.1-2 2020 年仪征市餐厨废弃物产生量预测表

规划区	规划人口 (人)	产生量 (吨/日)	收运量 (吨/日)	废弃油脂收运量 (吨/日)
仪征市	33	39.60	33.66	5.15

##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一、规划目标

到 2020 年底，建立、健全餐厨废弃物管理制度，城市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基本建立，全市餐厨废弃物集中处理率达到 85%。远期中心城区餐厨废弃物集中处理率达到 100%

表 5.2-1 餐厨废弃物处理规划指标

序号	内容	2017 年	2020 年
1	餐厨废弃物集中收集率（%）	/	85
2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率（%）	/	100
3	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	/	100
	废弃食用油脂资源化利用率（%）	/	100

### 二、主要任务

仪征全市范围内餐厨废弃物区域统筹处理，规划仪征市市域范围内的餐厨废弃物统一送至扬州餐厨废弃物处理中心进行统一处理。通过政府引导、统一收运、定点处置等办法，建立餐厨废弃物产业化发展、市场化运作和资源化利用的机制。开展餐厨废弃物非法处置行为整治，加强食用油经营销售监管，严厉打击利用“地沟油”生产食用油等行为。同时，各地要加强现有“地沟油”清掏处置企业的行业监管，开展餐厨废弃物流向专项调查和全程闭环监管。

### 三、加快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体系建设

#### 1、收运作业模式

仪征市餐厨废弃物收运采用直运方式——“桶等车”模式，即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将餐厨废弃物专用收集桶放至指定地点，收运车辆在指定的时间到达指定的收运地点清运的模式。

#### 2、收运运营模式

餐厨废弃物：仪征市餐厨垃圾收运运营模式应以收运处置一体化模式为发展方向。

废弃食用油脂：采用完全市场化作业模式，由具备废弃食用油脂收运处理资质的企业承担废弃食用油脂的清运工作。

### 3、收运流程

餐厨废弃物：产生餐厨垃圾的单位需配置专用餐厨垃圾桶（与餐厨垃圾专用收集车配套）进行单独收集、存放，并将餐厨垃圾的种类、产量、运输时间等向环卫部门进行申报。经城管部门核准后，由有资质的专业队伍采用专用车辆上门运输至餐厨垃圾处理厂处置。

废弃食用油脂：产生废弃油脂的单位需配置专用废弃油脂桶（与密闭厢式收集车配套）进行单独收集、存放，并将废弃油脂的种类、产量、运输时间等向环卫部门进行申报。同样经核准后，由指定的废弃食用油脂收集企业上门收集。

### 4、收运装备配备

根据仪征市收集车收集时间以及收运车辆运输距离的远近，运输车辆采用5t或8t密闭式运输车，车上设有挂桶机构，将垃圾标准桶提升至车厢顶部，再通过翻料机构将垃圾倒入车厢内，厢体内设推板装置，可适度压缩和推卸垃圾。收集车下部有大容积污水箱，可贮存压缩沥出的油水，实现固液的初步分离，后密封盖采用液压装置开启和关闭，特殊的结构和密封材料有效地防止了污水的跑漏现象，避免对环境的二次污染。此外，运输车各有密封式排料装置，垃圾输送口与餐厨废弃物处理设备对接，实现密封排放，避免二次污染。至2020年配置5吨车4辆，8吨车2辆。废弃动植物食用油脂收集设计采用2吨小型车辆负责到饭店收集废弃油直接运输到终端处理厂，2020年配置需配置2辆。

## 四、开展“地沟油”违法犯罪专项整治

### 1、严查非法生产、使用“地沟油”行为

以仪征市区内生产加工食用油和使用食用油生产加工食品的生产企业和食品加工小作坊为整治重点，排查和清理非法生产、使用“地沟油”的黑窝点和黑作坊。加强生产管理，督促生产企业、加工小作坊严格按标准组织生产；强化食用油生产环节的日常监督和检查，严厉查处无证生产食用油的违法行为，严格实施生产食用油添加剂备案，完善企业食用油添加剂使用记录，坚决查处不规范使用添加剂行为。

### 2、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强化食品行业企业法定代表人为食用油安全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建立完善原辅料进货查验制度，认真落实生产过程控制和产品出厂检验制度，完善生产销售台帐记录，及时处理不安全食品召回和投诉，努力提高企业的责任意识 and 安全意识，提升安全保障水平。

###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1、完善法律法规

强化各级政府对餐厨废弃物的管理工作，建立健全有效的法规保障体系，使餐厨废弃物管理工作有法可依。出台《仪征市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仪征市餐厨废弃物收运及处理经费补贴管理办法》、《仪征市餐厨废弃物收运及处理运行监管办法》等相应的法律法规。

#### 2、完善资金保障

规划仪征市实行“收运处”一体化模式，采用企业化运作，对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企业按餐厨废弃物处理量政府给予资金补贴。同时探索建立餐厨废弃物排放收费机制。

#### 3、强化监督管理

组织管理：成立仪征市餐厨废弃物管理工作协调小组。

收运环节的监管：加强对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及收运处一体化资质的单位的监督管理。

终端处置环节的监管：通过在线监管系统和现场派驻专职管理员的模式，对餐厨废弃物的终端处置进行日常监督。

信息平台建设：建设收运及处置监管信息化平台。

#### 4、收运系统保障措施

源头控制：加强范围内的餐厨网点的联系，确保收运工作有的放矢。同时，严厉打击私下收运餐厨废弃物的不法商贩，阻止餐厨废弃物经非法途径流出。

收运及时性保障：仪征市各规划区采用直接收运方式对餐厨废弃物进行收集和运输。

#### 5、建立健全监督举报制度

建立有奖举报制度，公布投诉举报电话，鼓励群众积极参与“地沟油”和餐厨废弃物专项整治，对有关投诉举报“地沟油”和非法收运、处置餐厨废弃物的线索，有关部门要及时进行查处。

## 第六章 建筑垃圾分类收运处理

###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 一、产生量现状

根据仪征市投资及房地产市场运行情况分析，2016年房屋建筑新开工面积75.63万m<sup>2</sup>，新建建筑垃圾产量为4.16万吨。

根据现有和规划统计数据，2016年仪征市中心城区平均每年拆迁面积约为20万平方米，根据有关资料显示，拆除每平方米建筑约产生0.6~1.0t建筑垃圾。仪征市拆迁废料产量按0.6t/m<sup>2</sup>估算，仪征市拆迁废料生产量为12万吨/年。

根据相关研究结果，平均每户按15年装修一次，每次装修产生的装修垃圾约8吨，平均按每户4人测算规划居住户数。根据《仪征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0）》，中心城区现状人口为28.43万人，则现状产生的装修垃圾约3.79万吨。

仪征市工程渣土的产量可根据单位建筑面积指标进行测算，仪征市中心城区工程渣土单位产量约为0.30t/m<sup>2</sup>。根据仪征市投资及房地产市场运行情况分析，2016年房屋建筑新开工面积75.63万m<sup>2</sup>。则现状工程渣土产量为22.69万吨/年。

因此，仪征市现状建筑垃圾产量为新建建筑施工垃圾生产量、拆迁废料生产量、装修垃圾生产量、工程渣土生产量之和为42.64万吨/年，约1170吨/天。

目前负责仪征市建筑垃圾清运的公司主要为两家，分别为仪征市坤学房屋拆迁有限公司和仪征市春林装卸服务公司。根据仪征市2016年提供的统计数据，建筑垃圾收运量为：仪征市坤学房屋拆迁公司平均每天收运约73车，收运量约为365吨/天，仪征市春林装卸服务公司每天收运约75车，收运量约为375吨/天。建筑垃圾收运量详见表2.1.2-1。因此仪征市建筑垃圾现状收运量约为740吨/天。

表 6.1-1 2016 年上半年仪征市现状建筑垃圾收运情况（吨）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坤学房屋拆迁公司		220	1620	740	2010	4005
春林装卸服务公司	295	370	1635	1180	950	1520

## 二、收运体系现状

目前，仪征市中心城区建筑垃圾收运主要由清运公司进行运输，建筑垃圾收运模式主要为直运模式即建筑垃圾产生点收集，直接运输到建筑垃圾调配场。现状负责仪征市建筑垃圾清运的公司包括：仪征市坤学房屋拆迁有限公司、仪征市春林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现状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均为 5t，车辆和人员配置如下表：

表 6.1-2 仪征市建筑垃圾收运车辆人员配置一览表

公司名称	车辆数量（辆）	人员数量（个）	备注
春林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19	19	
坤学房屋拆迁有限公司	24	28	

## 三、处置设施现状

仪征市建筑垃圾主要包括建筑渣土、建筑废料、装修垃圾和建筑泥浆。

建筑渣土除了部分回填低洼地外，大量临时堆放，占地面积较大。

建筑废料得到较好的资源化利用和处理，主要生产建材，处理单位除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中心外，以个体、私营企业为主，规模较小。

装修垃圾部分混入生活垃圾，没有得到较好的处理，且临时堆放，占地面积较大。

建筑泥浆因产生量很小，一般由建筑工地就地沉淀干化后作为工程渣土外运。

仪征市已建有一处建筑垃圾调配场，厂址位于真州镇茶蓬村，占地面积约 60 亩，设计规模为 200 t/d，现状日处理量约为 165 吨。建筑垃圾调配场的主要功能是建筑垃圾、工程渣土临时中转、堆放。场区内分为 3 块，分别是不可回收利用区、渣土临时堆放中转区、建筑垃圾分类区。

仪征市建筑垃圾调配场有效地解决了全市建筑垃圾、工程渣土临时堆放问题。另外，在调配场内对建筑装修垃圾进行初期分拣，将装修垃圾分为可利用、不可利用和可焚烧三部分，最大限度地降低了建筑装修垃圾填埋量，实现了建筑装修垃圾的减量化和资源化。

仪征市初步建立了基本处置流程：

- 1、统一收运
- 2、源头实行初分类
- 3、全过程实行覆盖运输
- 4、建筑垃圾调配场分类处置，共分为木材类、包装袋类、石膏板类、金属玻璃类、渣土类等 7 类，建筑垃圾、渣土类综合利用，包装袋、金属玻璃类等回收利用，石膏板等就地填埋，资源化利用率达 70%。



图 6.1-1 仪征市建筑垃圾调配场

#### 四、现状分析

仪征市建筑垃圾基本实现了市场化作业、公司化运作、信息化管理。建立了主要收运体系，并进行了有序的管理；仪征市建筑垃圾调配场中心的建设，为建筑垃圾的资源化利用奠定了初步基础。但是建筑垃圾，尤其是建筑渣土，还存在偷倒、乱倒、沿途撒漏等违章行为，建筑垃圾的收运量还无法满足处置中心的规模，资源化程度有待提高，主要表现为：

1、处置场地缺乏。建筑垃圾的消纳大多是由建筑垃圾产生单位自找出路或委托清运公司和个体户代找接纳场所，这也是导致管理部门难以计划、规划和协调建筑垃圾排放、接纳处理，影响管理效果。建筑垃圾消纳场所的缺乏，促使个人在经济利益的驱使下，在郊区、农村私设消纳场地，扰乱了建筑垃圾清运市场和管理秩序。

2、处理模式单一。大部分建筑渣土复坑填埋或堆放。

3、收运体系不尽完善。目前，城区涉及和从事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的有：建筑业主、施工单位、运输单位、运输个体户等，但由于管理对象呈现不同层次、不同性质等多样化的特点，给建筑垃圾监管带来很大难度。

5、现状建筑垃圾主要根据来源分为建筑渣土、拆迁建筑废料和装修垃圾，未按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的要求进行分类。

## 五、产生量预测

依据《仪征市城市建筑垃圾处理规划（2017-2030）》，仪征市近期每年约产生 40 万吨建筑垃圾，

表 6.1-3 仪征市建筑垃圾量预测一览表

类 别	2020 年（万吨/年）
新建建筑施工垃圾	3.49
拆迁废料	12
装修垃圾	4.73
工程渣土	20
合计	40.22

##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一、规划目标

完善建筑垃圾收运体系和供需平台的建设，实现行业有效监管；充分发挥现有建筑垃圾处置中心的作用，提高资源化利用率，提高建筑垃圾再生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表 6.2-1 建筑垃圾处理规划指标

序号	内容	2017 年	2020 年
1	城市建成区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	/	15
2	城市建成区全装修成品住宅占新建住宅比例（%）	/	10
3	建筑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4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20	25

### 二、主要任务

完善管理体系建设，制定《仪征城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并宣传贯彻和组织实施工作，加快政府配套文件的制定出台，尽快使建筑垃圾处置管理走上法制化的轨道。

加快推进装配式建筑和全装修成品住宅，鼓励在建住宅积极实施全装修，减少装修垃圾产生量。

结合城市建设、经济发展状况，合理确定装修垃圾、工程渣土、拆迁废料和建筑泥浆等建筑垃圾的规范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方案。加快建设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厂（中转调配场），实行拆迁垃圾、装修垃圾源头分类，制定分类标准，落实管理措施，杜绝生活垃圾和有害垃圾混入其中，实现拆迁废料和装修垃圾资源化利用。合理布局渣土调剂堆放场，建立渣土供需信息平台，分别按照“先调剂、后堆放”和“先沉淀、后消纳”的思路，实现渣土和建筑泥浆减量化、规范化处置。

建立健全建筑垃圾再生产品标识制度和使用标准，积极鼓励综合利用建筑垃圾生产建材产品，将符合条件的再利用产品列入推荐使用的绿色建材目录和政府绿色采购目录，并优先使用。

### 三、 推进装配式建筑工作

加快推动装配式建筑设计、生产、施工过程的通用化、模数化、标准化，积极应用建筑信息模型技术，提高建筑领域各专业协同设计能力。推行工程总承包模式，培育一批技术先进、专业配套、管理规范的企业和产业基地。鼓励施工企业创新施工组织方式，提高高强混凝土、高强钢、耐候钢等绿色建材在装配式建筑中的应用比例和应用范围。

### 四、 加快全装修住宅进程

鼓励中心城区出让或划拨土地上的新建住宅，实行全装修和成品交付，其他区域内的新建住宅，以及已出让或划拨国有土地上尚未交付的住宅，积极鼓励实行全装修和成品交房。

住宅全装修工程将实行主体结构和装修部分分别验收。其中，对装修部分验收时，实行分户验收，并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进行分户室内环境检测。装修部分验收前，建设单位须完成待验收工程内所有住宅及公共部分全装修。对没有组织分户验收或分户验收不合格、尚有部分住宅及公共部分未完成装修、分户室内环境检测不合格的住宅全装修工程，不予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住宅全装修要实行菜单式装修和个性化服务相结合，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一方面，建设单位应当对每个户型提供多套装修设计方 案，每套装修设计方 案均应提供可供选择的符合环保标准的材料设备菜单。另一方面，对购房者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的个性化需求，建设单位应当相应调整装修设计，并在主体工程验收前，完成装修设计方 案调整和菜单选择。同时，建设单位要按购房者选定菜单或优化的装修设计方 案实施装修，并以成品住宅交付。

## 五、提升建筑垃圾资源化水平

### 1、收运体系

#### （1）收运体系

废弃砼块、废砖块等建筑废料分类收集后，采用车辆直运至建筑垃圾处调配场。

建筑渣土首先根据供需信息，采用直运模式，就近消纳。多余无法就地消纳的建筑渣土运输至调配场，调配至其他地方回填利用。

建筑泥浆脱水后，和建筑渣土统一收运和处置。

木材、塑料等可燃物直接运输至焚烧厂焚烧处理。

废金属直接运输至废品收购和利用单位。

废旧灯管等有害物直接运输至有资质的危废处置企业。

化工、制药等企业建构筑物拆除产生疑似被污染的建筑垃圾应经过有关部门鉴定，根据鉴定结果及相关程序标准，确定处置方法。

#### （2）收运装备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船舶在作业时，应当符合密闭化运输的有关要求，使用全球定位系统、船舶自动识别系统和倾废动态监管仪等监管设备，并接受行政主管部门建筑垃圾监管信息系统的监控。

车辆载重量统一按 5 吨，需收运车辆 12 辆。

### 2、处置设施

目前，仪征市现有建筑垃圾调配场 1 处，通过分区和分拣的方式，实现了建筑垃圾的减量化和资源化。考虑到该调配场垃圾破碎及分拣车间目前为露天式，近期规划对该调配场进行升级改造，新建大件垃圾破碎车区（专门用于粉碎枯枝、大件垃圾等），同时新建立分区，包括可回收垃圾堆放区、建筑垃圾、渣土临时

堆放中转、建筑垃圾分类分拣区。新建分拣区钢结构厂房和破碎压缩区钢结构厂房。该工程总投资约 1000 万元。



图 6.2.1 仪征市建筑垃圾处置中心现状位置

###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1、强化组织领导

加强对发展装配式建筑和全装修住宅工作的组织领导，结合仪征市实际出台支持装配式建筑和全装修住宅发展的规划审批、土地供应、基础设施配套、财政金融等相关政策措施。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协调解决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 2、完善标准体系建设

积极推进建筑垃圾政策、指导性标准等系统体系的建立，研究制定发展装配式建筑和全装修住宅和处置建筑垃圾的相关办法、政策、标准等，促进建筑垃圾规范化管理。建立健全建筑垃圾再生产品标识制度和使用标准，积极鼓励综合利用建筑垃圾生产建材产品，将符合条件的再利用产品列入推荐使用的绿色建材目录和政府绿色采购目录，并优先使用。

### **3、健全监管体系**

建立信息管理平台，实现建筑垃圾领域执法监管常态化。发挥各区网格作用，完善社会监督、群众举报制度，对建筑垃圾排放、运输、处置全过程进行监管。制定适应装配式建筑推广应用需求的设计、审图、施工、监理、质监、验收等环节的技术导则，建立结构体系、现场装配与施工、部品部件与整体建筑评价认证制度。严肃查处建筑垃圾偷倒乱堆和建筑质量安全违法违规行为。

### **4、落实资金保障**

从政策上加大引导、扶持力度及建设和运营的投资和补贴力度，加快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步伐。通过运用政策、价格、财税、奖励等多种手段保证建筑垃圾资源化产品推向市场。

## 第七章 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分类收运处理

###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 一、行业现状

现状仪征市垃圾分类工作处于起步阶段，市区农贸市场和果品批发市场的垃圾处理模式基本一致，即市场方与环卫部门签订垃圾处理协议，每天由市场内部清洁人员将垃圾堆放在市场垃圾点，由环卫部门垃圾清理车统一运输处理。目前，全市农贸市场和批发市场尚未开展有机易腐垃圾分类工作，市场内所产生的垃圾不分品种、不分源头，未实施单独收运处理。

仪征市园林绿化垃圾季节落叶是目前是纳入城镇生活垃圾收转运和处理体系，由焚烧厂统一处理，绿化管养修剪枝叶和倒伏树枝由绿化管养单位自行运出城区后破碎还田处理。

#### 二、现状分析

近年来，仪征市经济持续高速增长，城市垃圾产生量也逐年上升，给垃圾处置终端带来了巨大的压力；同时，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随同生活垃圾一并处置，也带来了资源的浪费。

##### 1、缺少政策支持

有机垃圾的资源化再利用是一项公益性强的环保产业，其运营需要政府政策和资金的支持，特别是用地的支持。但是目前农贸市场有机垃圾基本未单独处置，绿化垃圾处理处置往往被看成是单纯的企业自发行为，基本没有相应的政策支持。

##### 2、处理方式单一

对于绿化垃圾的处理方式或外运焚烧、或粉碎后就地填埋，亦或分散堆放到苗圃闲地和田间地头、城市空地，极少部分进行堆肥等方式处理，浪费了大量有机资源。

##### 3、绿化土壤亟待改良

仪征市位于江苏省中西部，长江三角洲顶端，南濒长江，东邻邗江区，西毗南京市六合区，北与高邮市和安徽省天长市接壤。广大农村均已辟为耕地，在耕作和灌溉、排水等影响下，形成一种人工土壤。年复一年进行栽培，致使耕作层变浅，土壤结构变坏，土壤有机质含量降低，土壤物理性质下降。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是一种良好的有机质，但目前，这种有机质很少以自然的状态回到土壤中。

### 三、产生量预测

我国农贸市场易腐垃圾没有专门的测算指标，目前仪征市的农贸市场易腐垃圾亦无产生量和清运量的统计。目前仪征市中心城区共有农贸市场 7 座，初步估算市区菜市场及农贸市场每天的垃圾产生量约为 8 吨左右。本规划按照江苏苏南、苏中地区人均蔬菜消耗量，取 8% 垃圾产生量，这部分有机易腐垃圾 2020 年产生量为 22 吨/日左右。

我国绿化垃圾没有专门的测算指标，目前仪征市的绿化垃圾亦无产生量和清运量的统计，本规划按照长江中下游地区一般城市绿地产生的绿化垃圾，包括枝叶修剪、枯死移栽及植株倒伏（不含城市道路绿带落叶垃圾），每公顷绿地废弃物产生量在 30~50 千克/日，秋冬季节偏多，春夏季偏少，本规划平均取 40 千克/日·公顷，据此推算，园林绿化垃圾中可进行资源化利用的量 2020 年为 10 吨/日左右。

表 7.1-1 仪征市中心城区农贸市场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备注
1	大型农贸市场	真州农贸市场	
2		城南农贸市场	
3		万年农贸市场	
4	小型菜市场	七一菜场	
5		五一菜场	
6		石塔菜场	
7		红中菜场	

##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一、规划目标

初步建立仪征市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的专项收运、专项处理体系，完善管理机制，基本实现园林绿化等有机易腐垃圾与其他生活垃圾的分类投放、专项收集和运输、科学处置，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提高城市生态文明水平。

到 2020 年，城市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分类体系和收运处理体系初步建立，城市建成区园林绿化垃圾分类收集率 $\geq 95\%$ ，农贸市场等有机易腐垃圾分类收集率达到 70%以上，资源化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 二、主要任务

城市绿化养护以及公园绿地、风景名胜区产生的枝叶、树木等有机垃圾实施集中分类处理。根据园林绿化垃圾产生量，按照属地集中收集实施粉碎处理后，建设集中的园林绿化垃圾处理设施，用于公园绿地裸露土地覆盖和肥料等用途。推进有条件的农贸市场、果品批发市场、机关事业单位、学校和大型企业等有机易腐垃圾产生量较大的单位建设相对集中的处理设施，减轻生活垃圾焚烧和卫生填埋设施处置压力。

### 三、园林绿化垃圾处理

大型公园、社区公园等绿地绿化垃圾可由公园自行配置绿化垃圾处理设备，将绿化垃圾就地资源化利用处置，也可在公园内设置绿化垃圾临时堆放点，由公园管理单位定期将绿化垃圾送至大件垃圾破碎车间，然后进行焚烧处理

### 四、集中处理农贸市场等有机易腐垃圾

仪征市现有仪征市生源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和万年农副产品批发市场，考虑规划建设一座有机垃圾处理中心，位于八里转运站站内。

农贸市场、超市和水果市场的有机垃圾宜采用市场化收运模式，由市场在菜市场内部设置分类垃圾桶，要求经营户垃圾分类投放，安排专人（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每天对市场内产生的垃圾进行人工分类收集，专业单位或环卫系统定时定点上门收运，采取相对集中处理，送至有机垃圾处理中心。

乡镇地区以乡镇区为主分散建设有机易腐垃圾就地处理设施，服务范围为本乡镇区，处理对象主要为乡镇区农贸市场等有机易腐垃圾，规模一般为5吨/日。

## 五、 设施建设

规划中心城区新建1座有机垃圾处理 and 资源化利用中心，选址位于八里转运站站站内，处理对象为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等，处理规模按照20吨/日建设，2019年开始建设，包括粉碎场地（绿化废弃物堆放区域、粉碎机工作地、细粉碎区域、发酵区、翻筛区域）、设备库存房（包含工具房）、办公区域、生活区域。

乡镇区有机易腐垃圾采用就地处置方式，规划以建制镇为单位建设小型有机易腐垃圾处置设施，规模为5吨/日·座，共计建设4座，总规模为20吨/日，处置工艺已好氧堆肥为主，产品就近还田（林）。

表 7.1-1 乡镇区有机易腐垃圾建设汇总表

序号	乡镇名称	设施名称	设施规模	规划用地	建设时序
1	铜山办事处	有机垃圾处理站	5吨/日	1000平方米	2018年
2	月塘镇	有机垃圾处理站	5吨/日	1000平方米	2019年
3	新集镇	有机垃圾处理站	5吨/日	1000平方米	2020年
4	刘集镇	有机垃圾处理站	5吨/日	1000平方米	2020年
合计			20吨/日		

##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1、政策支持

制定地方标准或指导意见，逐步限制将绿化垃圾等进行填埋或焚烧，农业部门保障堆肥产品只要符合质量标准，政府部门应该收购并推广使用。通过政策引领，使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循环利用从规划布局到加工利用等一系列环节都能够有法可依、有章可循。

### 2、财政投入

设立专项经费用于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的建造。采取“财政补贴办法”来扶持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循环利用技术的研发以及对生产的产品的使用，提高参与者的积极性，鼓励有机垃圾循环利用的发展。

### **3、技术提升**

加大科技投入，引进先进的循环利用技术和设备，逐步形成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的一体化，全面实现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向有机肥、土壤改良剂、有机覆盖物、土壤基质转化的规模化生产。

### **4、管理保障**

政府建立健全对循环利用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的运作企业的指导监管体系。在生物质处理中心的建设过程中，应充分考虑处理设施的应急能力的提升，加强对处理场的用能监测、环境监测，做到在合理、高效、循环利用绿化废弃物的同时，对周边环境不造成新的污染。

## 第八章 有害垃圾安全处置

###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 一、产生量及处理量现状

本规划有害垃圾主要指家庭源产生有害垃圾，目前阜宁县有害垃圾还未进行分类收集、集中处置。

#### 二、处置设施现状

根据《2015年扬州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公告》扬州市全市共有17家企业领取江苏省环保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综合利用、处置种类主要包括废酸、废碱、PTA残渣、废有机溶剂、废矿物油、含重金属电镀污泥、可焚烧危险废物等

仪征市境内目前共有两家危险废物处置场所，分别为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和扬州东晟固废环保处理有限公司，厂址地址均位于仪征市青山镇。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方式为安全填埋、东晟固废环保处理有限公司处置方式为焚烧。

扬州市域的医疗垃圾目前均运往扬州恒星环保有限公司是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企业，该企业位于扬州市邗江区赵庄，采用高温、高压蒸汽技术处理医疗废物。

目前扬州市域危险废物主要运往扬州东晟固废环保处理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该公司为专业焚烧处理化工残渣的环保企业。取得了江苏省环保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主要集中焚烧处置扬州市及周边地区的农药废物、有机溶剂废物、废矿物油、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精（蒸）馏残渣、染料涂料废物、有机树脂类废物、废卤化有机溶剂、废有机溶剂等，该处理中心目前总处置能力为30960吨/年。仪征市区产生的危险废物目前也主要送往该处理中心进行集中处理。

#### 三、现状分析

国家环保部2016年颁布实施的《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提出，家庭源危险废物，指家庭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废药品及其包装物、废杀虫剂和消毒剂及其包装物、废油漆和溶剂及其包装物、废矿物油及其包装物、废胶片及废像纸、废荧光

灯管、废温度计、废血压计、废镍镉电池和氧化汞电池以及电子类危险废物等，未分类收集的，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分类收集的，收集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多年来，城市家庭源危险废物的收运处置，均未得到规范有效的运行和监管。

#### 四、产生量预测

根据《2015年扬州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公告》，扬州市2015年全市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为17.85万吨，危险废物综合利用量为7.93万吨（其中综合利用往年量0.47万吨），危险废物处置量为9.67万吨（其中处置往年量0.86万吨），贮存量为1.58万吨，排放量为0；工业危险废物处置利用率为91.15%。

仪征市域主要危险废物产生企业为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该企业2015年危险废物产生量为2.3万吨，主要为生产性危险废物废酸、精馏残渣等。

预测仪征市危险废物产生量约3万吨/年，其中家庭源危险废物（以下称有害垃圾）年产生量约为150吨/年，约410公斤/日。

###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一、主要目标

有害垃圾实现分类投放、规范运输、安全处置，并对有害垃圾进行全过程监管。有害垃圾安全处置率100%。

#### 二、主要任务

实施居民生活垃圾中有害垃圾分类投放，提高有害的灯管、家用化学品、电池以及废弃药品的收集率。有害垃圾集中交由环保部门指定的企业实施规范处理。环保部门加强对有害垃圾处置终端企业的日常监管，提高有害垃圾规范化处理水平，合理布局和认定有害垃圾处置设施，会同城管部门加强对有害垃圾贮存、二次分拣、集中运输和规范处置的指导和监管。

#### 三、规范有害垃圾收运处置

居民有害垃圾采用自行投放的方式，在居住小区主要行人出入口放置若干有害垃圾收集桶，每个居民小区或单位至少设置1个，由专业队伍每周上门1次或2次收集。有害垃圾按照危险废物处置的要求分类送往相应的有资质单位规范处置，储存过程中需加强监管，按照有害垃圾暂存办法进行堆放，处理。

家庭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废药品及其包装物、废杀虫剂和消毒剂及其包装物、废矿物油及其包装物、废胶片及废相纸规划、废油漆和溶剂及其包装物、废荧光灯管、废温度计、废血压计等由政府委托有资质的企业进行收运运往扬州东昇固废处置中心进行规范处置，环保局负责监管。

## 四、 设施建设

规划仪征市有害垃圾由政府委托有资质的企业进行安全收运，并全部运往扬州东晟固废环保处理有限公司，医疗垃圾运往扬州市扬州恒星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无需新建处理设施。

###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1、明确落实责任

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对有害垃圾的收运处理，明确落实责任。由环境保护部门对有害垃圾污染防治进行指导、协调、监督和综合管理，规范暂存、处置企业和场所的监管。环境卫生管理部门负责有害垃圾的收集运输。

#### 2、统筹设施建设

将有害垃圾焚烧、填埋等集中处置设施纳入污染防治基础保障设施，统筹建设；制定有害垃圾焚烧填埋设施选址规划，保障中长期填埋设施建设用地。鼓励跨区域合作，集中焚烧和填埋危险废物。

#### 3、加强宣传教育

大力宣传有害垃圾污染防治相关知识，提升有害垃圾污染防治意识，引导公众自觉参与有害垃圾分类收集和处理。建立举报奖励机制，对查实的举报给予举报单位或个人适当奖励。

## 第九章 可回收物回收利用

### 第一节 现状及预测分析

#### 一、行业现状

仪征市中心城区目前在册登记的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共 4 家，具体如下：

表 9.1-1 仪征市中心城区再生资源回收点汇总表

序号	名称	地址
1	仪征市城东闲置设备调剂服务部	仪征市新城镇新农西街
2	扬州广发物资再生有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仪 征市办事处	真州镇永庆村永久组
3	仪征市华邦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真州镇胥铺街道
4	仪征三文金属制品加工有限公司	开发区沿江村

现状仪征市再生资源回收渠道，在未设置回收站的居住社区，居民将可回收物卖给流动回收点，回收者将收购可回收物分类积攒后卖给社区回收站或直接卖给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回收企业在社区内设回收站的部分社区，居民直接将可回收物卖给回收站，回收站将可回收物分类打包批量运输到再生资源回收企业，进入再加工环节。

#### 二、现状分析

仪征市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工作目前处于起步阶段，与新型城镇化和绿色低碳生态城市建设的要求尚有差距，存在的问题也较为突出。

1、组织化程度低。再生资源回收以社会化个体回收为主，具有一定回收规模的企业较少，行业小、散、差的特点明显，回收主体组织化程度低，市场竞争力差，管理工作难度大。

2、经营规范化程度低。仪征市目前标准化、规范化的废品回收运作流程尚未成熟，回收、运输、储存、利用各环节协作配套不够，乱堆乱放、乱设摊点现象还比较严重，造成行业秩序混乱，存在一定环保隐患。

3、部分品种回收率低。目前除工业固废外，生活废品回收主要集中在废旧报刊杂志、废旧金属等价值较高的废品。其他如废玻璃、废纺织品等低值品种，受回收成本高、利用价值较低和利用水平有限等因素影响，回收率较低，个别品种如利乐包甚至随生活垃圾丢弃，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4、各方责任不清晰。仪征市目前还未建立相关可回收物回收体系，同时也缺乏相关制度规范，销售者和消费者对产品废弃后的回收责任尚未明确。

5、监管执法难度大。由于市场准入门槛低，企业数量多、规模小、经营分散，仪征市对无照经营、技术落后、环保不达标或根本没有任何环保设施的小企业和小作坊有效监管难度大，致使不规范企业依靠低环保成本抢占市场，出现“劣市驱逐良市”现象。

### 三、可回收物回收量预测

#### 1、生活性再生资源

仪征市 2020 年中心城区城镇人口 33 万人，依据《仪征市环境卫生专业规划（2017~2030）》仪征市城区生活垃圾产生量采用 1.04 千克/人·日计算，至 2020 年，生活类可回收利用率为 15-20%，主要品种再生资源平均回收率达到 90%以上，其中 90%再生资源进行规范化交易和集中处理。规划预测仪征市区生活性再生资源年回收利用量为 1.69-2.25 万吨，生活性再生资源集中处理量为 1.52-2.03 万吨。

表 9.1-2 仪征市可回收物产生量预测一览表

区域	人口规模 (万人)	生活垃圾产生量(吨/天)	再生资源产生量(吨/天)	再生资源回收量(吨/天)	再生资源集中处理量(吨/天)
仪征市	33	343.2	51.48-68.64	46.33-61.78	41.70-55.60

#### 2、生产性再生资源

生产性再生资源按照类别直接进入各分拣中心。生产性再生资源年产生量按照与生活性再生资源年产生量 2:1 计算，约为 3.76~5.01 万吨/年，集中处理量为 3.04~4.06 万吨/年。

### 3、再生资源总量

规划预测仪征市区再生资源年产生总量约为 5.64~7.52 万吨/年，集中处理量为 4.56~6.09 万吨/年。

按照国家对再生资源的分类方式，再生资源主要分为四类：生活类（居民家庭）、产业类（工业、农业、建筑业等）、服务消费类（超市、百货店、维修店等）和公共机构类（机关、学校、医院等）。本规划主要针对生活类、服务消费类和公共机构类分类建立不同模式的回收体系（以下称可回收物）。

##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一、规划目标

建立以基本回收系统为基础，以可回收物分拣中心、回收利用基地为核心，以加工利用为目的的可回收物回收网络体系。规范再生资源回收网点，提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水平。

### 二、主要任务

强化产品制造企业与销售企业的产品及包装物回收再利用责任，通过“以旧换新”、“押金退换”等方式，利用现有物流体系，开展废弃电子产品、包装物等再生资源品种逆向物流体系建设。推进城市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优化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布局，整合规范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范城市收旧行为，鼓励实施企业化运作，促进可回收垃圾收运处理与再生资源利用“两网融合”。建设城市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培育玻璃制品、废旧木材、塑料等低值可回收物利用市场，鼓励在收集、分拣、转运、处理等环节融合发展，构建从垃圾分类到回收利用的完整产业链，提高处理企业的规模化、集约化水平。

### 三、完善回收体系建设

重点完善可回收物回收利用体系，规范仪征市可回收物回收的市场秩序，建立相应回收模式，形成以城市社区回收站点为基础，区域性可回收物分拣中心为核心，加工利用为目的的可回收物三级回收网络体系，提高专业化、规模化水平。

### **1、完善可回收物回收体系建设**

规划期末，建成覆盖仪征市中心城区、运作规范的可回收物回收体系。

#### **（1）完善的社区回收系统**

科学布局回收网点，加快整合和规范现有资源，推进社区回收网络建设。原则上2.0~3.0万人左右设置一个回收站点。以回收站点为主，流动回收车与固定回收站点相结合，采用定时、定点、定人进行回收。在运作模式上以回收公司在社区设立回收站点为主体，物业、居委会等多种模式配合。

（2）建设管理规范的可回收物分拣中心、大型可回收物回收利用基地，以专业化分拣中心、大型利用基地代替集散市场的运作模式，分拣中心、大型回收利用基地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环保规定，符合行业特点的布局要求。

### **2、培育发展可回收物利用产业**

#### **（1）突出发展重点，示范企业带动**

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突出重点、分阶段实施。建设具有一定规模和水平的大型可回收物回收利用基地，并以此为中心，形成可回收物回收、加工、利用的产业链条；研究开发废弃物无害化处理技术和可回收物加工利用技术。

#### **（2）积极促进再生资源利用产业化**

积极改善投资环境，吸引技术先进，具有投资实力的企业建设规模化的处理与再生利用项目。通过市场机制，运用法律、经济、技术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大力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加强行业之间的关联，推进环境友好型共性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并不断延长生产链条，建设生态工业园，积极促进可回收物利用产业化，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同步发展。

### **3、推广再生产品，提倡绿色消费**

倡导绿色消费模式和绿色生活方式，在全社会广泛开展绿色消费教育，培养绿色消费意识，积极倡导理性消费与绿色消费。大力推广资源再生产品，引导公众优先购买和使用可再生利用的产品，营造良好的再生产品市场消费环境。鼓励

进行垃圾的分类存放和废物回收利用。使资源节约和保护环境成为每个公民的自觉行为，形成消费对生产的积极拉动效应。

#### **4、建立可回收物社会回收信息化平台**

整合现有可回收物回收信息化网站和仪征市家政服务网络中心等信息化资源，搭建可回收物社会回收信息化平台。建成深入社区千家万户，实现在线发布、在线预约、在线回收、在线交流、在线服务等功能的可回收物社会回收信息化平台。将优质、现代化的可回收物利用厂家纳入可回收物回收体系中，促进可回收物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互动，为消费者提供便捷的服务。

设置在线收购服务站。在服务站配置电脑和电话。居民可以借助电话或登陆仪征市的再生资源回收信息服务网站，说明要出售的废品名称、数量（估计）、地址、预约时间等信息，服务站可就近安排收购人员按时上门收购。社区居民或单位也可以上网查询最近的废品收购站位置，了解最新的废旧物资价格。同时，街道、社区要帮助企业建设社区回收连锁店（点），形成覆盖仪征市的实体回收网络，逐步实现城乡一体化经营的企业运营模式。

### **四、 加快逆向物流体系建设**

#### **1、构建三级网络为基础的可回收物回收体系**

中心城区巩固和提升以回收网点、分拣中心和回收利用基地为代表的三级回收网络，并根据城市发展需要调整网络构成；农村地区建立城乡一体的可回收物管理和实施机制。

#### **2、厂商直挂的产业类再生资源回收体系**

鼓励回收企业与各类产废企业和产业集聚区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建立适合产业特点的回收模式。

#### **3、建立与回收企业对接的公共机构类再生资源回收体系**

在仪征市组织有资质、实力强的回收企业与公共机构对接，通过开展义务回收、协议回收、定期回收、流动回收等多种方式，建设规范收集、安全储运、环保处理的示范模式。

#### **4、建立以逆向物流为特点的服务消费类再生资源回收体系**

充分发挥流通企业面向广大消费者分散销售且便于集中回收的优势，倡导销售者责任，推动绿色商场建设，利用销售配送网络，试点建立逆向物流回收渠道。

## 五、 推进两网融合建设

健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加强生活垃圾分类回收与再生资源回收的衔接，推进生活性垃圾源头的分类，提高资源的回收利用率。

环卫系统优势在末端处理，再生资源回收更多优势在前端。现状仪征市可回收物回收有集散地，环卫系统有转运站，都有收运体系，可进行整合。在收集环节，设置生活垃圾收集容器时要考虑到回收的便利，避免进入垃圾清运体系，提高资源回收利用率；在运转和分拣环节，探索利用废旧商品回收车，实现可回收物的收集；在处理环节，将废旧商品分拣中心和加工处理基地与垃圾处理设施联合建设，提高资源回收率。

同时，环卫行业公益性更强一些，可回收物回收市场化程度高一些，通过加强创新和整合，在回收价格低的情况下，以“互联网+”的形式，寻找更多的发展空间，提高低值回收物利润水平。

## 六、 设施建设

中心城区规划新建大件垃圾破碎车间 1 座，规模 100 吨/日，近期与建筑垃圾处理中心一同建设；建设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1 座，占地 0.5 公顷，新建仓库面积约 2000m<sup>2</sup>，选址位于建筑垃圾综合处理中心。

实施农村垃圾分类试点的乡镇共规划建设 4 座可回收物分拣中心（详见下表），可回收物分拣中心包括废纸、废塑料、废橡胶、废玻璃等低值可回收物进行分拣处理和储存，废纸分拣处理流水线、废塑料分拣处理流水线、废旧衣物处理流水线，还包括办公房、仓库、厂区道路、污水处理、粉尘处理系统及相关配套设施。规划选址位于各乡镇转运站附近。

表 9.2-1 仪征市各乡镇规划可回收物分拣中心一览表

序号	乡镇名称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仓库面积 (m <sup>2</sup> )	建设时序
1	铜山办事处	1000	500	2018 年
2	月塘镇	1000	500	2019 年
3	新集镇	1000	500	2020 年
4	刘集镇	1000	500	2020 年
合计		4000	2000	

##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1、完善分类回收体系

充分发挥流通企业面向广大消费者分散销售且便于集中回收的优势，倡导销售者责任，推动绿色商场建设，利用销售配送网络，建立逆向物流回收渠道。

### 2、强化行业秩序监管

建立适应废品回收行业发展特点的统计体系，制定《仪征市可回收物主要品种回收模式指南》，加强对统计数据的分析，建立适应废品回收行业发展特点的统计体系，加强分类指导。同时，积极探索废品回收体系与仪征市垃圾清运体系的有效融合，促进两网协同发展。

强化回收渠道的治安管理，规范市场秩序，降低交易成本，营造统一规范、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和回收秩序。同时，积极发挥再生资源行业协会组织作用，制订行业自律性行规、行约，引导行业规范有序发展。

### 3、深入开展宣传教育

充分运用媒体优势，倡导绿色低碳、环保健康、循环利用的生产生活方式，强化道德约束。广泛推介各具特色的回收体系建设成功模式，宣传推广再生资源回收的先进理念、方法途径、政策法规，提高全社会对可回收物回收体系建设工作的认识，营造全社会重视和支持再生资源回收的良好氛围。

## 第十章 生活垃圾源头减量

### 第一节 现状分析

#### 一、行业现状

仪征市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工作，主要包括限制商品过度包装，推行净菜和洁净农副产品进城，执行“限塑令”，限制宾馆、餐饮等服务性行业使用一次性用品，在餐饮服务行业倡导节约文明用餐等工作。

1、仪征市从2008年开始实施“限塑令”，开始几年成效显著，塑料垃圾有所下降。但近年来，随着监管部门的建成和惩罚力度减小，塑料袋逐渐成为超市创收的手段之一，而农贸市场则更是随意使用。

2、净菜和洁净农副产品进城在仪征市推行多年，由于居民生活习惯难以改变，成效甚微。近年来，随着便民超市的普遍，很多居民逐渐养成了超市购菜的习惯，这也从客观上在加快洁净农副产品进城的步伐。

3、仪征市倡导限制宾馆、餐饮等服务性行业提供一次性用品，经过多年宣传餐饮行业的一次性木（竹）筷子的使用大幅减少，除夜排档疏导点外，大部分的餐饮企业都有提供消毒筷子的服务。但是，宾馆的一次性用品使用则无根本改观。

4、从2005年国家出台《月饼国家强制性标准》开始，商品过度包装逐年好转。但是，近年来随着电商的发展，物流包装数量剧增，同时大量的可回收物回收摊点被取消，行业逐渐萎缩，导致很多包装废料混入生活垃圾，既浪费了资源，也加大了处置终端的压力。

5、近年来，仪征市倡导“文明就餐”的文明理念。多数食堂和餐饮店在用餐区域的醒目位置张贴了相关提示，并提示客人按需点菜，提供打包服务。特别是在学校中，做文明就餐的宣传，践行文明就餐的劝导，经常开展文明餐桌的评比，激励学生文明就餐，真正做到光盘行动，此举有效的减少了餐厨废弃物的产生量。

#### 二、现状分析

仪征市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工作目前虽有一定的成效，但有待进一步加强。主要是整个城市未建立针对整个废弃物正向物流、逆向物流的控制体系，亦未建立政府、企业、消费者三者之间的控制体系，造成减量成效并不理想。

### 1、限制商品过度包装方面

现行限制过度包装的标准还有很大的不足，并不能很好地限制企业行为，导致废弃物减量化效果差，对策建议只是倡导性、建议性的，可行性不足，没有给出切实可行的、强制性的措施及制度。

### 2、“限塑令”执行方面

首先，其“替代品”吸引力不足，塑料袋需求量大，主要不是因为免费或者便宜，而是方便。其次，监管不力让“限塑令”空有其名，随着时间推移，监管部门鞭长莫及，检查次数越来越少，惩罚力度越来越小，最终默许了商家对塑料袋的肆意使用。最后，政策本身也有局限性。按规定，在所有超市、商场、集贸市场等场所一律不得免费提供塑料袋。但餐厅“打包”剩菜、在线或线下购物大都使用塑料袋，快递行业的封箱胶带回收率却不足 10%。

### 3、限制宾馆、餐饮等服务性行业使用一次性用品使用方面

主要表现为缺乏对禁限一次性消费品的统一立法以及在具体对一次性消费品进行禁限时出现的一系列问题。首先，对一次性消费品的禁限措施不完善；其次，未完善一次性消费品的禁限范围；最后，对与禁限一次性消费品有关的配套措施不完善。

## 第二节 目标任务

### 一、主要目标

“限塑令”全面得到执行，商场超市和农贸市场的不规范塑料袋使用得到有效遏制，生活垃圾中的塑料垃圾明显下降。

2020 年前基本实现净菜进城，对净菜实行优质优价。2017 年净菜进城率达到 40%。净菜执行“五不”标准，即不带泥沙、杂物；不带枯黄病叶、无腐烂变质；不带菜根（调味菜除外）；不浸泡污水；不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

推行“文明就餐”理念，实现文明就餐劝导和提供打包服务餐饮行业全覆盖；餐饮行业经营必须提供消毒餐具，限制提供一次性用品。

政府出台在宾馆等服务性行业限制使用一次性用品的政策法规，并得到有效执行。

商品过度包装得到有效遏制，商品包装逆物流体系逐步建立，并与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有效融合。

## 二、 主要任务

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和原料，厉行节约，限制商品过度包装，减少产品生产、流通、使用等全生命周期垃圾产生量。推行净菜和洁净农副产品进城，有效减少家庭厨余垃圾产生量。加大“限塑令”执行力度，通过政策引导，推广使用菜篮子、布袋子。限制宾馆、餐饮等服务性行业使用一次性用品，在餐饮服务行业倡导节约文明用餐，积极推行“光盘行动”活动，减少餐厨废弃物产生量。

## 三、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减少产品全生命周期垃圾产生量

### 1、完善政策法规

仪征市抓紧出台除食品、化妆品以外商品的限制过度包装标准，使限制商品过度包装真正做到有法可依；同时通过完善相关规定，如采取将过度包装列为商业欺诈行为，按反不正当竞争法和消费者保护法的有关规定严厉查处等方式，增加对过度包装行为的惩罚，让违法企业付出高昂的违法成本。

### 2、加强宣传引导

通过媒体、各类大型宣传活动、市场巡查、上门年检等契机，向广大消费者、生产厂家及经营者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引导消费者树立正确、理性、科学的消费意识，倡导健康、节约和环保的消费理念，引导商家强化社会责任感，加强诚信建设和行业自律意识。

### 3、严格执法监管

依托经济户口和市场巡查，加大对利用过度包装销售质次价高、假冒伪劣商品及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的规范、查处力度；同时，积极加强与质监、价格、环保等部门的沟通联系，采取“定期座谈、不定期联合执法、随时加强信息共享及职能传递”的方式，形成打击商品过度包装行为的执法合力，切实提高监管效能。

## 四、 推行净菜和洁净农副产品进城

## 1、政府组织

成立政府协调机构，协调商业部门、蔬菜生产部门等的关系，促进净菜上市。进一步加强产、供、销全过程的管理是推行净菜进城的基础，尤其是生产环节和批发市场的管理。仪征市蔬菜流通渠道较广，入市蔬菜来自省内外，加强蔬菜垃圾的源头管理可以有效地限制“非净菜”上市流通，要求进入批发市场的蔬菜做到“五不”标准，未达到“三去”要求的强制在批发市场内进行清理。进一步强化集贸市场的日常监督、检查就显得极为重要，对不符合净菜标准的蔬菜采取切实有效的办法让菜农先处理达标后再进场经营。

## 2、完善政策

加强法规建设，尽快制定、颁布仪征市净菜进城的法规和管理办法，促进净菜进城工作步入法制化管理的轨道。

## 3、加强宣传

加强宣传教育，使市民进一步明确净菜进城的必要性。针对仪征市现状，首先在于舆论宣传和引导，提高生产者、经营者对净菜进城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在蔬菜基地和产区通过会议、墙报、讲座等形式多渠道广泛宣传，深入人心。

## 4、财政支持

给予净菜入市的加工企业以一定的财政补贴，以及促进个体商业网点对蔬菜半成品的经营。从消费观念上引导市民食用精菜，对蔬菜消费实行优质优价。扶持各副食品超市等企业开展加工生产，对鲜菜经农药残留检测合格后加工冷藏包装，超市直销，既方便了消费者，也促进了生活垃圾减量化目标的实现。

## 五、 限制宾馆、餐饮等服务性行业使用一次性用品

### 1、完善制度

#### （1）在生产过程中的循环经济法律制度

为了有效的实现节约资源的目标，防止一次性消费品在生产过程中出现浪费自然资源的问题，仪征市应当在节约资源与循环使用物品的过程中制定包含产品包装循环制度、绿色设计与制造制度、绿色包装、环境标志等方面的规定。

#### （2）流通消费中的循环经济法律制度

仪征市作为政策和制度的制定者，为循环消费的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要求企业有序推进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对产品的全生命周期负责，主动去开发逆向的物流。

## **2、加强教育**

加快行政法规、规章和技术规范的制订工作，形成由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规范所构成的禁限一次性消费品的配套体系，强化法律的可操作性。建立多层次的财政扶持体系，多给禁限一次性消费品的教育活动资金支持。开展形式多样的有关禁限一次性消费品的各种形式的环保活动，让其在多样的环保活动中接受环境教育。对于一次性消费品的生产厂家，就需要动员其转变生产方式，积极推进清洁生产，督促其提高对社会的责任感；对于消费者，需要号召其改变消费方式，自觉减少甚至杜绝使用一次性消费品。

## **第三节 实施措施**

### **1、完善政策**

通过完善政策，建立责任明确、规范有序、监管有力的激励约束机制，减少产品生产、流通、使用等全生命周期垃圾产生量。同时，通过开展产品生态设计、使用再生原料、保障废弃产品规范回收利用和安全处置、加强信息公开等，推动生产企业切实落实资源环境责任，提高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和资源环境效益，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 **2、加强引导**

通过媒体、各类大型宣传活动，倡导绿色健康生活方式，普及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倡导健康、节约和环保的消费理念，引导消费者树立正确、理性、科学的消费意识，提高城乡居民环境意识，积极营造有利于推进垃圾源头减量的舆论氛围。

### **3、严格执法**

加强与质监、价格、环保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形成合力，加大对商品过度包装、违规“限塑令”行为等的查处力度，切实提高监管效能。

## 第十一章 公众参与

### 一、加大宣传引导力度

#### 1、加大社会宣传力度，营造垃圾分类社会氛围

由仪征市政府制作生活垃圾分类专题片、垃圾分类公益宣传片和公益广告，利用电视、网络、户外电子屏等载体进行播放。宣传部门在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设置垃圾分类公益广告，持续广泛地开展宣传、引导，营造浓厚的垃圾分类社会氛围。

#### 2、强化社区垃圾分类宣传，提升广大市民参与意识

仪征市各街（镇）以社区（村）为单位定期组织开展以垃圾分类工作为主题的各种形式的宣传活动。社区通过设立垃圾分类指导站、开通社区垃圾分类热线、在楼道告示栏张贴宣传画、向居民发放宣传手册、利用宣传橱窗和宣传展板等形式进行全方位、全覆盖、全渗透的宣传，实现宣传活动“到单元、入楼道、进家庭”，做到居民入耳、入脑、入心。

#### 3、推进校园垃圾分类宣传教育活动

仪征市教育部门及时将垃圾分类知识宣传册发放到全市各中小学，并有计划地纳入教学内容；要将垃圾分类融入中小学、幼儿园的相关实践活动中，从小培养爱护环境、自觉分类的环保意识。

#### 4、引导企业参与垃圾分类宣传

探索商业宣传方式，引导回收企业参与垃圾分类宣传工作。

### 二、强化垃圾分类知识培训

要重点抓好分级分层培训，仪征市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各市级机关垃圾分类工作人员的培训；各相关部门负责街道及辖区内社会单位垃圾分类工作人员的培训；街道（镇）负责社区（村）垃圾分类工作人员的培训，社区（村）通过社区课堂、现场观摩会、经验交流会等形式对分类指导员、物业管理人、保洁人员、家政人员等进行垃圾分类知识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对垃圾分类工作的管理、监督和指导能力。

### 三、开展垃圾分类宣传计划

### 1、组建宣教队伍

举办垃圾分类知识培训班，使义务宣教队掌握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分类投放的知识；组织义务宣教队开展宣传教育和义务督导等活动，提高垃圾分类知识的普及率和正确率。

### 2、举办学习交流

以垃圾分类示范小区为基础，在开展垃圾分类试点的小区建设宣传阵地，开展学习交流、现场参观，推广入户分发宣传资料与倡议书等宣传方式，借鉴社会力量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等工作方法，进一步推动家庭垃圾分类宣传工作。

### 3、印发宣传手册

结合仪征市实际，编印仪征市垃圾分类宣传手册并分发到户，将垃圾分类的目的、意义、目标任务，特别是绿色生活的理念带入家庭，推动并形成人人知晓垃圾分类、个个参与低碳生活、户户争创环保家庭的良好氛围。

### 4、组织志愿服务

组织开展垃圾分类体验日、社区废旧衣物循环再生等志愿服务项目，努力引导家庭成员自觉参与、支持、监督生活垃圾处理工作。

### 5、开展微信知识问答

组织城市居民积极参与市垃圾分类微信平台的生活垃圾分类知识问答活动，引导全民树立垃圾分类理念，提升家庭成员文明素养和环境责任意识，倡导节约和低碳的生活消费模式。

### 6、打造示范典型

积极推进垃圾分类示范小区、示范社区创建，并与文明家庭等创建活动有机结合，注重发挥“五好文明家庭”、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家庭、各类志愿服务骨干和家庭成员的引领和榜样作用，通过帮带活动、典型宣传等多种形式，推广成功经验，引领家庭成员自觉参与垃圾分类。

## 第十二章 规划实施

### 第一节 组织管理

#### 一、工作责任主体

市政府成立相应的高位协调机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城管局，具体负责辖区垃圾分类实施工作。各镇政府（街道办、园区管委会）对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负总责，负责对所辖社区、行政村工作的指导、督促和检查。

在市“263”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建立仪征市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协调有关部门加强对各镇（街道、园区）相关工作的指导、督促和检查，建立月报告、季通报、年度考核制度。

领导小组应明确职责分工、编制治理规划、建立议事制度、完善考核机制、落实保障措施，确保垃圾分类和综合治理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建立部门协作联动机制，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加大公共财政投入保障垃圾分类、收运处理、环卫作业、设施建设、职工工资和分类宣传等所需经费。

#### 二、部门分工

市城管局负责编制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技术规范，建立信息管理系统；督促、指导各镇（街道、园区）健全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体系。市政园林管理中心负责园林绿化垃圾处理工作。住建局物业科负责住宅小区垃圾分类试点和示范小区推进工作，制定相关指导意见和管理办法，将物业企业垃圾分类收集工作执行情况，纳入物业管理专项检查的内容，监督指导物业企业按照生活垃圾分类标准设置分类投放、收集设施设备。

市商务局负责商场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推进农贸市场、果品批发市场垃圾自行处理或协同处理工作和“净菜进城”推进工作，生活垃圾中可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和管理工作。

市教育局负责各类学校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组织开展中小学校、幼儿园垃圾分类课堂教育和实践活动，会同市城管局编印发放垃圾分类读本。

市财政局负责做好资金保障，积极争取省级专项引导资金。

市公安局负责生活垃圾运输车辆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依法查处利用餐厨垃圾加工食用油脂等危害环境与人身健康的犯罪行为，做好垃圾分类工作治安保障。

市规划局负责垃圾分类和治理用地规划选址工作。

市国土资源局负责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建设用地保障工作。

市环保局负责有害垃圾、电子垃圾处理 and 各类垃圾处理的监督管理等相关工作。

市旅游局负责宾馆垃圾分类试点工作。

市机关后勤保障中心负责各级机关事业单位垃圾分类试点工作。

市住建局负责装配式住宅和全装修成品住宅推进工作，负责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指导工作。

市农委负责垃圾处理终端产品中肥料、饲料的标准制定、推广和监管工作，指导镇村有机易腐垃圾就地生态还田。

市发改委负责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处置等重大项目的立项审批和投资控制。

市委宣传部负责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

市法制办、交通局、文广新局、市监局、科技局、妇联、市委、物价局、各镇（街道、园区）等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共同做好相关工作。

### 三、 监督考核运行机制

市政府每年和各镇（街道、园区）及市相关部门签订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目标责任书，市委督查室、市 263 办公室、各有关部门要将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纳入相关考核评价体系。市政府每年组织对城乡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实施考核评估，对年度目标任务未完成的给予通报批评，取消各项评先考核。2020 年底，市政府对各镇（街道、园区）城乡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实施全面考核，对工作力度大、成效明显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 四、 强化社会各界的共同参与

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多元投入"的要求，在加大公共财政投入的同时，进一步开放垃圾分类和治理建设与运营市场，积极引入社会资本。鼓励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 模式）等形式，充分

吸引社会力量参与垃圾分类收运、处置和运营服务。探索建立镇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形成农户适度付费、镇村集体补贴、市财政补助相结合的经费分担机制，引导农户积极参与。

## 第二节 重点任务

### 一、建设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

#### 1、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

基本建立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运体系。在居民小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场所按照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实施“三分类”，对餐厨废弃物、建筑垃圾、园林绿化垃圾等实行专项分流。

全力推进市区垃圾分类试点工作。2017年仪征市中心城区规划垃圾分类试点示范小区共5个，覆盖户数3308户，覆盖人口7406人；从2017年12月开始，在市行政中心、政务中心、图书馆市级机关集中办公的区域和在外办公的市级机关单位（含事业单位）正式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试点，到2018年底，所有市级机关单位（含事业单位）全面开展分类管理，分类设施满足分类管理需要，分类收运管理体系基本建成。

#### 2、镇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

建立适合当地的“户分类投放、村分拣收集、镇回收清运、有机垃圾就地生态处理”镇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理体系，推行农户源头分类和保洁员二次分拣的“二次四分”方法，选择在枣林湾生态工业园区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铜山办事处作为镇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镇。

### 二、完善垃圾收运处置设施建设

#### 1、城市生活垃圾收运处理设施

保留现状中心城区10座垃圾转运站，规划期内新建万年转运站和五一花苑B区生活垃圾转运站，规模分别为50t/d和30t/d。并同时升级改造东园南路生活垃圾转运站、扬子西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及解放西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其中城区八里生活垃圾转运站仅负责转运垃圾至扬州垃圾焚烧发电厂，不负责垃圾收集。

城乡生活垃圾收运配置需新配置 3 吨车辆 18 辆，5 吨级收集和压缩车辆 19 辆，25 吨级转运车辆 10 辆。

保留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做为应急备用场，近期启动青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部分封场、部分提升改造，封场工程占地面积 5.3 万 m<sup>2</sup>。

## 2、镇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设施

建立镇村垃圾分类投放点、收集转运点，配备垃圾分类清运人员和装备。

至 2020 年，全市拟规划铜山办事处和月塘、刘集和新集三个镇区行政村全覆盖，各建制镇共建设有机易腐垃圾处理站 4 座。

## 3、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设施

餐厨废弃物收运配置 5 吨车 4 辆，8 吨车 2 辆。2 吨废弃动植物食用油脂车辆 2 辆。

## 4、建筑垃圾分类收运处理设施

仪征市现有建筑垃圾调配场 1 处，通过分区和分拣的方式，实现了建筑垃圾的减量化和资源化。考虑到该调配场垃圾破碎及分拣车间目前为露天式，近期规划对该调配场进行升级改造，新建大件垃圾破碎车区（专门用于粉碎枯枝、大件垃圾等），同时新建立分区，包括可回收垃圾堆放区、建筑垃圾、渣土临时堆放中转、建筑垃圾分类分拣区。新建分拣区钢结构厂房和破碎压缩去钢结构厂房。该工程总投资约 1000 万元。

## 5、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有机垃圾分类处理设施

规划新建 1 座有机垃圾处理 and 资源化利用中心，选址位于八里转运站，处理对象为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等，处理规模按照 20 吨/日建设，2019 年开始建设，包括粉碎场地（绿化废弃物堆放区域、粉碎机工作地、细粉碎区域、发酵区、翻筛区域）、设备库存房（包含工具房）、办公区域、生活区域。

实施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的乡镇以建制镇为单位建设小型有机易腐垃圾处置设施，规模为 5 吨/日·座，共计建设 4 座，总规模为 20 吨/日。

## 6、有害垃圾处置设施

仪征市有害垃圾运往扬州东晟固废环保处理有限公司，该处理中心目前总处置能力为 30960 吨/年，规划期内无需新建或改造处理设施。

## 8、可回收物回收利用设施

仪征市区共规划布置 5 处回收站点，日回收规模 60 吨/日。城区规划新建 1 座可回收物分拣中心，2018 年开始建设，乡镇规划建设 4 座回收中心，2019 年与有机物处理站一同建设。

### 三、重点任务汇总

表 12.2-1 垃圾分类和治理规划任务和资金投入表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具体指标	分年度工作任务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	选择一批住宅小区、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学校、宾馆、商场等公共场所开展垃圾分类试点	小区数量（个）	5	——	——	——
	建设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小区	5	5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试点示范投入资金	万元	300	500	800	1000
2	以镇为单位开展镇村全域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	个	1 (铜山办事处)	——	——	——
	实现镇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农村有机生活垃圾就地生态处理的个数	——	——	——	——	——
	建设镇村有机易腐垃圾处理设施	4 座 能力 20 吨/日	——	1 座	1 座	2 座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投入资金	万元	100	200	200	300
3	配备符合密闭运输要求并有统一标识的生活垃圾分类运输车辆	47 辆	15	10	10	12
	道路保洁机动车辆（1 吨及以上）	15 辆	3	5	8	9
	生活垃圾分类运输投入资金	万元	500	400	600	800
4	保留、新建、扩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厂	——	——	——	——	——
	保留、新建、扩建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1 座 能力 300 吨/日	——	封场	提升改造	——
	建立城市固废处置环保产业园，协同处理各类城市固废	——	——	——	——	——
	垃圾无害化处理投入资金	万元	100	1700	1500	300
5	配备餐厨废弃物运输车辆	8 辆	0	3 辆	3 辆	2 辆
	建设餐厨废弃物处理设施	——	——	——	——	——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投入资金	万元	100	150	150	100
6	建设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	——	——	新建、提升改造	——	——
	建筑垃圾分类收运处理投入资金	万元	100	2000	300	300
7	建设集中的园林绿化等有机易腐垃圾设施	——	——	——	——	——
	建设相对集中有机易腐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	1座 能力20 吨/日	——	1座	——	——
	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分类处理投入资金	万元	100	300	100	100
8	建设全省电子垃圾处理设施	——	——	——	——	——
	扩建有害垃圾处理设施	——	——	——	——	——
	有害垃圾安全处置投入资金	万元	50	50	50	50
9	建设城市大件垃圾破碎车间	1座	——	1座	——	——
	建设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5个	——	2个	1个	1个
	可回收物回收利用投入资金	万元	100	1000	900	100

### 第三节 资金投入

仪征市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预计需投入资金约 1.54 亿元，其中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需投入资金 2600 万元，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有机垃圾就地处理需投入资金 800 万元，生活垃圾分类运输需投入资金 2300 万元，生活垃圾处理设施、餐厨废弃物处理设施、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分类处理设施、有害垃圾安全处置和可回收物回收利用设施及相应的装备需投入资金 9700 万元。

2017~2020 年需分别投入 1450、6300、4600、3050 万元。

#### 一、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

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分类资金投入，包括投放设施与装备、奖励与补贴、宣传培训与管理、垃圾分类信息化建设、以及示范创建工作推进等投入，预计需投入资金 3000 万元。

#### 二、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有机垃圾就地处理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资金投入，包括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及装备、有机易腐垃圾就地处置设施建设，以及示范创建工作推进等投入，预计需投入资金 2600 万元。

### 三、生活垃圾分类运输

生活垃圾分类运输资金投入，包括垃圾运输车辆、道路机械化保洁车辆以及相应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等投入，预计需投入资金 2300 万元。

### 四、设施及装备建设

设施及装备建设资金投入，包括生活垃圾处理设施、餐厨废弃物处理设施、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分类处理设施、有害垃圾安全处置和可回收物回收利用设施及相应的装备等投入，预计需投入资金 9700 万元。

表 12.3-1 设施及装备建设投入资金汇总表

序号	类型	单位	资金投入	备注
1	垃圾无害化处理	万元	3600	包括填埋场升级改造
2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	万元	500	包括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建设、信息化建设等费用
3	建筑垃圾分类收运处理	万元	2700	包括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以及配套的调配场、装修垃圾收集点及分拣场等费用
4	园林绿化和其他有机易腐垃圾分类处理	万元	600	包括处置设施建设、技术研发、配套设施装备建设等费用
5	有害垃圾安全处置	万元	200	包括安全处置终端建设及相关配套设施装备等费用
6	可回收物回收利用	万元	2100	包括回收网点建设、分拣中心建设、大件垃圾破碎车间建设、以及相关信息系统建设、配套相关装备投入等费用
7	合计	万元	9700	